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Sante Cableway Group Co., Ltd.

二〇一〇年度报告



披露日期：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

4、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公司法定代表人齐民、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丹军、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建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录

本报告释义.....	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2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8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29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52
第九节 重要事项.....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3

本报告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含义如下：

公司（或本公司）	指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山索道公司	指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华山宾馆	指	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
庐山三叠泉公司	指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庐山东谷公司	指	庐山东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猴岛公园	指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索道公司	指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浪漫天缘公司	指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海南塔岭旅业公司	指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索道公司	指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广州滑道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
武夷山索道公司	指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汉金堂公司	指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三特置业公司	指	武汉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神农架旅业公司	指	神农架三特旅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神农架物业公司	指	神农架三特物业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梵净山旅业公司	指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梵净山景区公司	指	贵州三特江口武陵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梵净山观光车公司	指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游观光车有限公司
咸丰坪坝营公司	指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保康九路寨公司	指	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南漳古山寨公司	指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崇阳隼水河公司	指	崇阳三特隼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钟祥大洪山公司	指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随州大洪山公司	指	随州大洪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柴埠溪旅游公司	指	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荆楚文化旅游公司	指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大青山索道公司	指	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中文名称：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简称：三特索道

公司英文名称：Wuhan Sante Cableway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简称：Sante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齐民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叶宏森

联系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 483 号 1 号楼

电话：027-87341809

传真：027-87341811

电子信箱：sante002159@126.com

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蔡璇

联系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 483 号 1 号楼

电话：027-87341812

传真：027-87341811

电子信箱：sante002159@126.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黄鹄路 88 号 1 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 483 号 1 号楼

邮政编码：430072

公司网址：www.sante.com.cn

电子信箱：sante002159@126.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三特索道

股票代码：002159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9年9月5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08年8月1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000000003978

税务登记号码：420101177730287

组织机构代码：17773028-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武汉国际大厦 B 座 16-18 层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	338,991,561.60	247,895,139.40	36.75%	181,568,775.23
利润总额	56,395,387.39	48,828,873.51	15.50%	29,079,05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57,267.99	22,219,225.94	33.93%	11,308,87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79,683.44	26,334,502.21	27.13%	11,038,21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92,909.35	104,892,401.22	16.59%	25,649,465.84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	1,000,488,405.77	846,136,815.16	18.24%	772,074,94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34,055,326.14	418,143,325.70	3.81%	395,924,099.76
股本（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	120,0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9	31.58%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9	31.58%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2	27.27%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8%	5.46%	1.52%	2.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6%	6.47%	1.39%	2.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2	0.87	17.24%	0.21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62	3.48	4.02%	3.30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32,221.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666.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2,185.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所得税影响额	48,934.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609.46
合计	-3,722,415.4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报告期变动前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					本报告期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867,061	36.56%				-43,735,483	-43,735,483	131,578	0.11%
1、国家持股	66,300	0.06%				-66,300	-66,3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1,644,986	18.04%				-21,644,986	-21,644,986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2,022,714	18.35%				-22,022,714	-22,022,714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822,714	17.35%				-20,822,714	-20,822,714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00,000	1.00%				-1,200,000	-1,200,000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33,061	0.11%				-1,483	-1,483	131,578	0.1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132,939	63.44%				43,735,483	43,735,483	119,868,422	99.89%
1、人民币普通股	76,132,939	63.44%				43,735,483	43,735,483	119,868,422	99.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00%				0	0	120,000,000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17,563,305	17,563,305		0	自发行人 A 股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0 年 8 月 17 日
公司第二大股东武汉光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082,500	11,082,500		0	同上	2010 年 8 月 17 日
深圳市东方慧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061,918	4,061,918		0	自公司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0 年 8 月 17 日
中南建筑设计院	1,500,000	1,500,000		0	同上	2010 年 8 月 17 日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193,431	1,193,431		0	同上	2010 年 8 月 17 日
武汉华商科技有限公司	1,073,812	1,073,812		0	同上	2010 年 8 月 17 日
中国人保武汉分公司武昌支公司	900,000	900,000		0	同上	2010 年 8 月 17 日

海南伟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0	同上	2010年8月17日
武汉太和实业有限公司	727,500	727,500		0	同上	2010年8月17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江岸区支公司	600,000	600,000		0	同上	2010年8月17日
其他非个人股东	3,081,534	3,081,534		0	同上	2010年8月17日
公司个人股股东	1,200,000	1,200,000		0	法人股转为个人股	2010年8月17日
公司高管股份	133,061	1,483	131,578		高管持股限售规定	2010年9月解限1,483股
合计	43,867,061	43,735,483		131,578	—	—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0,00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14.64%	17,563,305	0	3,589,583
中国农业银行一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4.94%	5,925,021	0	0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5,818,0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4.84%	5,810,051	0	0
交通银行-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4.44%	5,333,325	0	0
深圳市东方慧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	3,821,287	0	0
武汉恒健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3,324,750	0	0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基中宝(阳光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2.41%	2,887,6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2.17%	2,600,000	0	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2.17%	2,600,0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17,563,3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一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925,021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10,051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建信优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33,325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东方慧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821,287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恒健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324,750	人民币普通股
光大证券—光大—光大阳光基中宝（阳光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法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第四、九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 未知前十大股东中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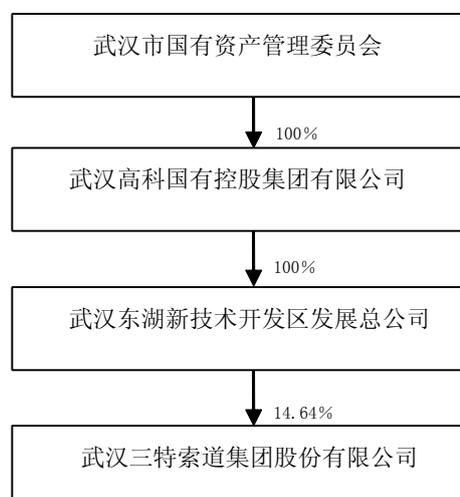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7,563,305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4.64%，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该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5 月，法定代表人为赵家新，注册资本为 12,256.00 万元，其经营范围为对高新技术产业、城市基础设施、环保、生态农业、商贸、旅游行业的投资；高新技术的研制、开发、技术服务；钢材、机电产品、汽车配件、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通讯设备、纺织品零售兼批发；房地产开发和商品房销售等。

该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因国有股转持暂冻结 3,589,583 股。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武汉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武汉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的国有资产管理公司，具体行使实际控制人的职能。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 月，法定代表人为赵家新，是武汉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全面负责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注册资本 15 亿元，主要经营对高新技术产业、城市基础设施、环保、生态农业、商贸、旅游等领域的投资；物业管理等。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是其全资子公司。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方框图：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报告期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齐民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60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刘丹军	董事、总裁	男	55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128,970	128,970	
万力	副董事长	男	56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孔小明	副董事长、工会主席	女	63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15,010	15,010	
曾磊光	董事	男	56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李前伦	董事	男	31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张龙平	独立董事	男	44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田侃	独立董事	男	37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冯果	独立董事	男	42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赵家新	监事长	男	53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吴静波	监事	女	45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肖和平	监事	男	57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张泉	副总裁	男	42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5,159	5,159	
邓勇	副总裁	男	47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刘冬燕	副总裁	男	62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代国夫	副总裁	男	59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万跃龙	副总裁	男	49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陆苓	副总裁	女	48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叶宏森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董建新	总会计师	男	43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19,345	19,345	
舒本道	总工程师	男	47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吕平	总经济师	男	49	2010年03月10日	2013年03月10日	3,000	3,000	
合计	-	-	-	-	-	171,484	171,484	-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及兼职情况

齐民先生，60岁，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湖北省经济学会副会长、湖北省经济学院客座教授、华中科技大学兼职教授。

刘丹军先生，55岁，经济学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2006年至2010年3月曾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兼任荆楚文化旅游公司、钟祥大洪山公司、咸丰坪坝营公司、广州滑道公司、梵净山旅业公司、汉金堂公司、

海南索道公司、珠海索道公司、华山索道公司董事长；华山宾馆、海南猴岛公园、武夷山索道公司、神农架旅业公司、浪漫天缘公司、保康九路寨公司、南漳古山寨公司、柴埠溪旅游公司董事；随州大洪山公司监事。

万力先生，56岁，法学硕士，副研究员。2006年至今任武汉理工大学华夏学院企业管理研究中心主任；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孔小明女士，63岁，大学，会计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任本公司工会主席。

曾磊光先生，56岁，硕士，副教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武汉光谷广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前伦先生，31岁，法学博士，律师。2006年至今任湖北华忠律师事务所律师、武汉光谷创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龙平先生，44岁，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至今先后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院长；兼任财政部审计准则委员会、审计署国家审计准则技术咨询小组专家成员；上市公司凯迪电力、安琪酵母、长源电力独立董事；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田侃先生，37岁，经济学博士后，副研究员。2006年至今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政与贸易经济研究所综合研究室副主任、信用研究中心副主任；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冯果先生，42岁，教授，博士生导师。2006年至今先后任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副院长；兼任上市公司名流置业独立董事；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家新先生，53岁，研究生，教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长、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总经理。

吴静波女士，45岁，大学，高级会计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中南建筑设计院财务处处长、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肖和平先生，57岁，大专，工程师。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06年至今先后任三特置业公司总经理、本公司企业管理总部总经理。

张泉先生，42岁，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营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庐山三叠泉公司、内蒙大青山索道公司董事长、梵净山旅业公司、武夷山索道公司、华山宾馆、随州大洪山公司、钟祥大洪山公司、荆楚文化旅游公司董事。

邓勇先生，47岁，工商管理研究生，工程师，高级经营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华山宾馆董事长、华山索道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冬燕先生，62岁，大专，会计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内蒙大青山索道公司、神农架旅业公司、柴埠溪旅游公司董事。

代国夫先生，59岁，研究生，助理经济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海南索道公司董事、总经理、海南猴岛公园、浪漫天缘公司董事长。

万跃龙先生，49岁，硕士，律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咸丰坪坝营公司董事、总经理。

陆 苓女士，48岁，研究生，高级会计师。2006年至今先后任本公司总经济师、副总裁；兼任华山索道公司、海南索道公司、梵净山旅业公司、三特置业公司、汉金堂公司、浪漫天缘公司、神农架物业公司、广州滑道公司、钟祥大洪山公司、内蒙大青山索道公司董事；华山宾馆、保康九路寨公司、南漳古山寨公司、崇阳隽水河公司监事。

叶宏森先生，54岁，经济学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2006年至2010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任珠海索道公司董事。

董建新先生，43岁，硕士，高级会计师。2006年至今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兼任珠海索道公司董事。

舒本道先生，47岁，学士，高级工程师。2006年至今先后任本公司技术管理总部总经理、总工程师。

吕 平先生，49岁，经济学硕士研究生，经济师。2006年至今先后任本公司总裁助理、总经济师；兼任武夷山索道公司董事长；保康九路寨公司、南漳古山寨公司董事；柴埠溪旅游公司总经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报酬依据公司制定的《董事报酬的规定》、《监事报酬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度实施细则》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上市奖励的有关决议确定。

2、2010年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领薪情况：

姓名	职务	报酬月数	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齐 民	董事长、党委书记	12	92.22	否
刘丹军	董事、总裁	12	92.22	否
孔小明	副董事长、工会主席	12	92.22	否
肖和平	监事	12	16.68	否
张 泉	副总裁	12	49.81	否

邓勇	副总裁	12	49.81	否
刘冬燕	副总裁	12	49.81	否
代国夫	副总裁	12	49.81	否
万跃龙	副总裁	12	49.81	否
陆 苓	副总裁	12	49.81	否
叶宏森	副总裁、董秘	12	49.81	否
董建新	总会计师	12	49.81	否
舒本道	总工程师	12	49.81	否
吕 平	总经济师	12	39.81	否
合 计	--	--	781.44	--

注：本年度领取报酬总额中含一次性发放的上市奖励。

3、2010年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领取工作补贴的情况：

姓名	职务	补贴月数	年工作补贴总额 (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 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万 力	副董事长	9	1.67	是
曾磊光	董 事	12	2.00	是
李前伦	董 事	9	1.67	是
张龙平	独立董事	9	4.17	否
田 侃	独立董事	9	4.17	否
冯 果	独立董事	9	4.17	否
赵家新	监 事 长	12	0.00	是
吴静波	监 事	12	2.00	是
合 计	--	--	19.85	--

注：董事会于2010年3月10日换届，万力、李前伦为新当选董事，张龙平、田侃、冯果为新当选独立董事。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合计：801.29万元。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于2010年3月1日任期届满，同时3名独立董事连续两届任期也届满。2010年3月10日，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

董事会9名成员，其中，齐民、刘丹军、孔小明、曾磊光继续当选为董事，万力、李前伦新当选为董事；张龙平、田侃、冯果新当选为独立董事。

监事会3名成员，其中，赵家新、吴静波继续当选；肖和平为新当选职工监事。

2010年3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齐民为董事长；万力、孔小明为副董事长，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级管理人员未有人员和职务变动。

2010年3月10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赵家新为监事长。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在职员工人数为1,282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

度情况如下：

专业构成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218	17.0
营销人员	66	5.1
工程技术人员	88	6.9
财务人员	67	5.2
生产服务人员	843	65.8
合计	1,282	100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研究生	26	2.0
本科	112	8.7
大专	343	26.8
高中（中专）以下	801	62.5
合计	1,282	1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比较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规章制度体系，并在运行中得到有效执行，形成了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的内控机制，“三会”运作合法、规范。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制定的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并不断根据新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予以修订和完善。公司依照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股东大会议案，并保障股东依法享有知情权、查询权、分配权、质询权、建议权、股东大会召集权、提案权、提名权、表决权等权利，积极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监事会换届选举采用了累计投票；对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采用了网络投票。公司法律顾问见证了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报告期公司无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或应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无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况；无否决股东大会议案的情况。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规章制度的规定范围内、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并规范、高效运作，审慎、科学决策。

报告期董事会召开了 11 次正式会议、8 次临时会议，认真履行了法规、规章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公司董事能做到亲自出席会议；关注董事会授权的执行情况；审议重大投资事项，做到事前实地考察，审议中认真分析前景和投资风险，提出建设性意见；对关联投资、风险投资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审议；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运作，发现重要事项及时向公司或董事会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和专门委员会委员都能在规定的职责范围内勤勉尽职，为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公正性提供了进一步保证。

公司董事长注重董事会的建设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完善，依法召集、召开并主持董事会会议，贯彻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在其职责（或授权）范围内行使权力；认真执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保证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为其履行职责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

报告期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齐 民	董事长、党委书记	19	9	10	0	0	否
刘丹军	董事、总裁	19	9	10	0	0	否
万 力	副董事长	14	7	7	0	0	否
孔小明	副董事长、工会主席	19	9	10	0	0	否
曾磊光	董事	19	9	10	0	0	否
李前伦	董事	14	7	7	0	0	否
张龙平	独立董事	14	7	7	0	0	否
田 侃	独立董事	14	7	7	0	0	否
冯 果	独立董事	14	7	7	0	0	否

注：董事会于 2010 年 3 月 10 日换届，万力、李前伦为新当选董事，张龙平、田侃、冯果为新当选独立董事。

（三）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

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享有知情权，能独立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财务监督、检查的权利，对公司定期报告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报告期监事能积极参加监事会会议或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能深入实际，调查研究，为公司正确决策提供合理的建议。

（四）经理层

公司制定了《经理工作细则》。经理层能依照公司章程、《经理工作细则》及各项规章制度，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实施有效控制和管理，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报告期，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在各项法规制度的规定和董事会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履行职责。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对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务情况

1、报告期独立董事依照《公司法》、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规章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发表独立意见，未受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上市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对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公正性作出了进一步保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亲自出席了全部董事会会议和独立董事会议，持续关注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建设、运营及效益情况，多次前往公司了解沟通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并亲临公司投资项目进行现场考察，出席股东大会，并在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独立董事相关履职活动均做了书面记载。

2、独立董事主要履职活动情况

（1）2010年9月17日—18日，到华山索道公司及华山宾馆进行项目考察，了解项目的建设和经营情况。

（2）2010年12月24日—25日，前往海南陵水猴岛考察，了解海南索道公司及猴岛公园经营状况，并对浪漫天缘项目建设现场进行了调研，提出指导意见。

（3）2010年12月25日—26日，前往海南定安考察热带飞禽世界公园及天籁谷养老公寓项目，了解项目经营及建设情况。

（4）2011年1月24日，前往公司与年审会计师沟通了年审工作计划；听取了财务负责人就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交流了年度审计中应关注的问题；

公司管理层向独立董事汇报了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5) 2011年3月14日, 前往公司, 就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第二次见面沟通, 了解年审情况, 并交流了审计中有关问题的意见。

3、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2010年3月10日, 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 对《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经对公司提供的个人简历的审查, 被聘人员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被聘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规定;

经审查, 被聘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 本次聘任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2) 2010年4月21日, 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 对《关于收购湖北钟祥市“东星国际大酒店”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本次收购酒店资产是公司整体打造钟祥旅游资源战略的一个组成部分, 有利于公司将钟祥旅游资源开发成为集观光、休闲度假、养身于一体的旅游目的地。这是公司整体控制、开发一个区域旅游资源的综合运作模式。本次以拍卖方式收购资产不存在关联交易, 拍卖价格公开、公平、公正, 对交易双方无任何利益倾斜行为, 未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资产收购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此, 我们同意本次收购资产事项。

(3) 2010年8月9日, 独立董事就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建立和完善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 认真落实各项规章制度, 最大限度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较规范, 没有利用控股地位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审批程序、审批权限符合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对外担保均未到保证期间, 也没有迹象显示担保可能承担偿债风险。

(4) 2010年10月11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投资参股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构成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天风证券的成长性较好,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的情况下, 适度参与金融

证券业，有利于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天风证券本次以1：1.5 的比例溢价增资扩股对所有出资人一视同仁，故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认可公司拟出资2,250 万元，认购天风证券1,500 万股的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5) 2010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审议本次投资参股天风证券事项，审批程序和权限均合法。两名关联董事均按规定回避表决。天风证券本次以 1：1.5 的比例溢价增资扩股对所有出资人都是平等的。因而，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平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适度投资金融证券业，是基于证券行业的相对垄断性及天风证券未来的成长性。因此本次关联投资是合理的。

(6) 2011 年3 月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就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及其他控制标准，截至2010 年12 月31 日，公司与治理结构、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公司建立完善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规章制度，严格限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行为。公司认真执行相关规章制度，截至2010年12月31日，除与控股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有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外，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关于公司《2010 年度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規，建立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按照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对每笔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截至报告期末，除为控股子公司担保外，没有其他对外担保，有效地规避了对外担保风险，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均未逾期，也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风险。报告期，公司对外担保按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没有违规担保的情况发生。

关于公司《2010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鉴于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所有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尽职尽责，同意继续聘任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三、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在人员、资产、财务上是分开的，机构、业务上是独立的，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公司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企业担任除董事之外的职务，也未领取工资或其他报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未被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或支配；公司建立了健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组织结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不存在机构混同；公司业务经营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不受其控制或影响。

公司经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报告期，公司对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参股投资，因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的董事也是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按《股票上市规则》构成关联交易。除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无关联交易发生，也没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一）董事会声明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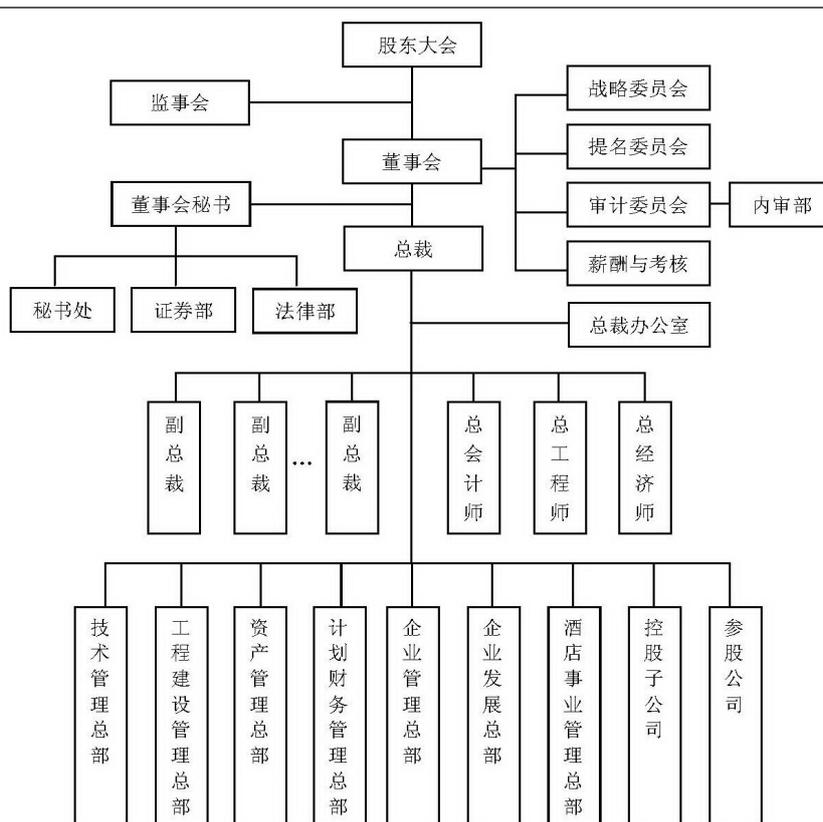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1号——年度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实施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综述

（一）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二)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 法人治理结构方面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一系列法律、规章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经理工作细则》，并相应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形成了一套比较完整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制度体系，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机构设置、职责权限、任职条件、人员编制、工作程序，确保了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分离和制衡的运行机制。

公司严格遵守章程，认真执行各项规则、制度，做到股东享有合法权益；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监事会享有知情权和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监督和检查的权利；经理层忠实履行职务，对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实施有效控制，保持公司稳定，促进公司发展；独立董事和专门委员会在规定的职责范围内勤勉尽职，为公司决策的科学性、行为的规范性、公正性作出进一步保证。

2. 经营管理方面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结合自身实际，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

(1) 财务管理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成本费用核算管理办法》、《发票收据管理办法》、《会计档案管理办法》、《财务报销制度》、《关于加强财务与统计报表编制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及较为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组织机构按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的要求设立岗位、确定职责。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遵循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报告制度》、《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规程》、《内部审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资产管理总部负责子公司、参股公司财务信息的收集、审查；计划财务管理总部负责财务报告的编制、核实；内审部负责财务报告的内部审计并协助注册会计师审计；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对财务报告的审核并报送董事会审批。

报告期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良好，资金管理、财务运作安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各环节责任明确，其内容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年度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 安全管理制定了《索道（缆车）设备管理规范》、《滑道项目操作维护规范》、《索道设备完好（通用）标准》、《缆车设备完好标准》、《滑道项目装备设施完好标准》、《工程技术委员会工作规范》等一系列安全经营标准。索道（缆车）、滑道营运子公司设立索（滑）道站，站下设置设备运营部，站长和设备操作员需参加国家质检总局索道检测中心组织的培训，并取得国家质检总局颁发的站长资格证和操作员证。站长和操作员均持证上岗，并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安全经营和操作标准。各营运子公司均建立了紧急救援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紧急救援演练，做到万无一失。报告期公司安全经营，无一例重大事故发生。

(3) 其他重点经营活动都建立了比较完备的规章制度，保证了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受到较为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 内部审计部门的建立运行情况

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立了内审部，配置了3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内审部负责人由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聘任。内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内审部根据《内部审计制度》、《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有关法规、规章，制定了《内部审计管理流程》、《内审部岗位职责》、《内部控制制度审计办法》等规章制度。在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报告期内内审部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工作；年初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报告期内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内审工作计划完成情况和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同时提出下季度工作计划一并报审计委员会审核。

报告期内内审部重点审计了 5 家控股子公司，对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的有效性和会计基础工作进行了检查、审计，从内部管理、账务处理及风险防范等方面对控股子公司提出了整改意见，并得到逐一落实。

（四）报告期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要活动

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关于印发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财会[2010]11号）后，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8 日向各部门、各子公司、参股公司下发了《关于认真学习“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要求各部门、各子公司、参股公司负责人认真组织学习“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相关文件精神，联系实际，切实做好执行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树立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意识，把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提升到一个新的台阶。

2010 年 11 月，公司按“湖北省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动员会暨培训班”的文件要求，向主要领导传达了会议精神，说明了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基本内容和落实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重要意义。

2010 年 12 月 1 日，公司制订了《贯彻执行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工作方案》，对 2011 年底前公司学习和落实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各项规章制度做了具体的工作安排，并通过发送、公司网站登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相关文件，为动员全体职工学习创造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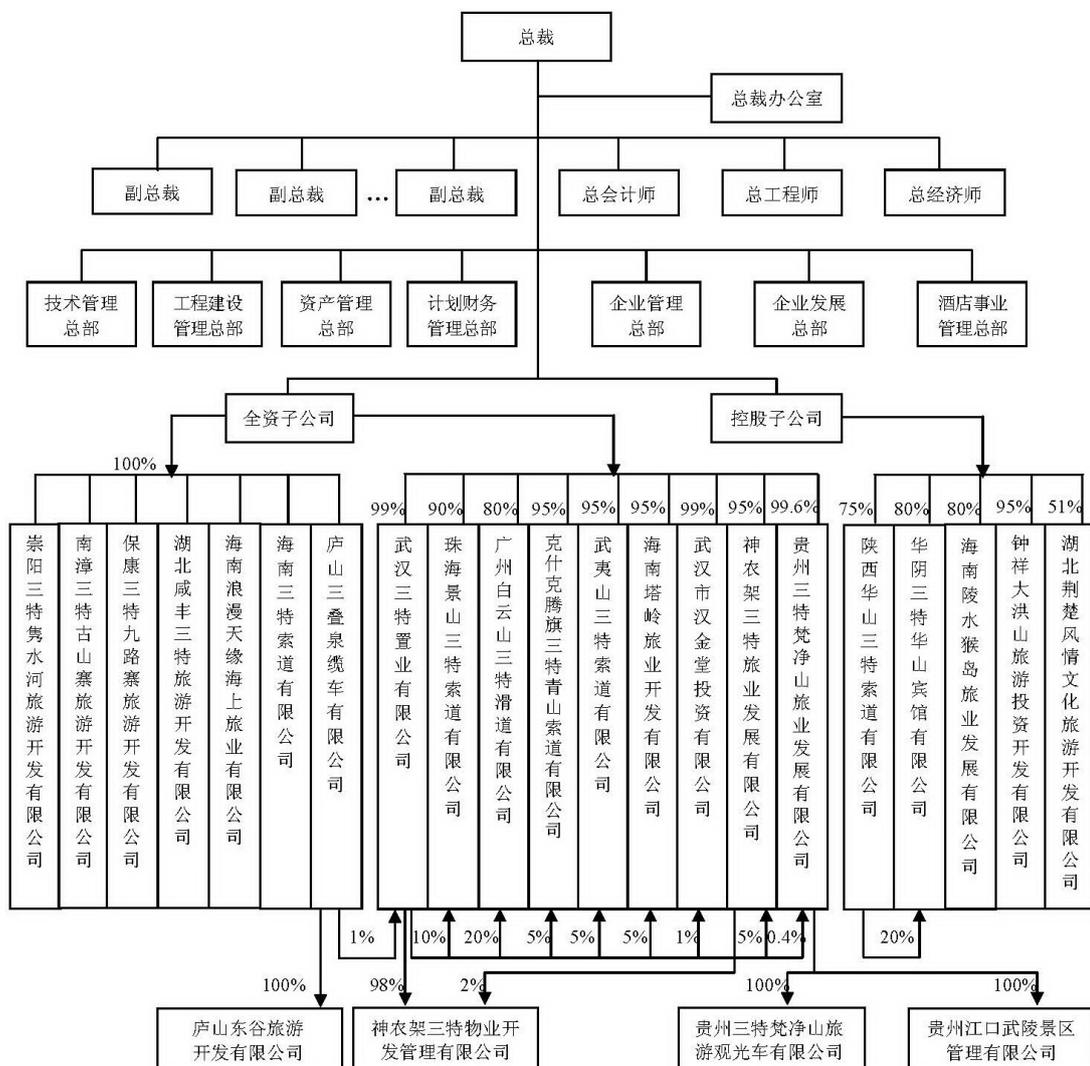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48号公告、[2009]34号公告精神和湖北证监局《关于认真做好辖区上市公司 2009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于 2010 年 8 月制订了《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和《年报报告制度》，并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实施，进一步完善了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制度。

二、重点控制活动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控制结构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为控股型投资公司，其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为经营活动主体。新《公司法》实施前，公司设立子公司都由2名股东出资；实施后，除引进战略投资合作者外，均设为全资子公司。



2. 对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在控股子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作为控股子公司的股东，享有《公司法》、子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既让控股子公司以独立法人正常运作，又有效行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收益权。公司主要从5个方面对控股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并设立资产管理总部，具体负责其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1) 人事管理。按照控股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依照《管理人员任免试行条例》向控股子公司委派或推荐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保证控股子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对所有重大决策或

事项能贯彻执行公司的意志。

(2) 财务管理。控股子公司依照公司财务管理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实行统一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处理程序。财务支出按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权限，实行联签制度。会计从业人员符合任职资格，按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的原则明确岗位责任制，接受公司资产管理总部统一领导和培训。

(3) 资产管理。控股子公司资产购买、处置等按审批权限报批，项目工程建设执行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制度（试行）》的规定；项目工程预、决算接受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技术管理总部、工程建设管理总部的监督、审核；项目资金运用按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办理，执行情况受公司资产管理总部、财务管理总部监督、检查。

(4) 投、融资及对外担保等事项管理。控股子公司投、融资及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决策权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对所有重大事项的决议按决策权限都将体现公司的意志。

(5) 经营目标管理。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行经营目标责任制，做到责、权利相结合。年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财务指标实行年度预算控制；年度运营中，资产管理总部定期取得控股子公司的有关报告，包括《货币资金动态周报表》、《现金收、支、存月报表》、《营业收入周报表》、《期间费用表汇总（月报）》、《在建工程统计月报》、《季度财务指标预测》、每月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发现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报告，进行运营分析控制；年终，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取得的经营成果，按规定的考核指标逐一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年度奖罚和其他评定的依据，实施绩效考评控制。

报告期，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是有效的，没有出现失控现象。

(二) 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和有关法律、规章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对关联交易作出了规范性要求，并在实际中进行了有效控制；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加强了防范措施。

报告期，公司对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参股投资，因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的董事也是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按《股票上市规则》构成关联交

易，公司严格按关联交易的规定进行审批和披露。除此，公司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也未出现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三）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依照《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和权限，以及违反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责任追究机制。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对外担保的各项规定，谨慎提供对外担保，力求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因对外担保而遭受损失。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7,100 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事项严格履行了审批程序、权限和信息披露义务，没有违规担保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07 年 8 月公司首次募集资金完成后，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净额存入经董事会确认的三家银行专用帐户，并和保荐机构与三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的责任与义务。

报告期，公司严格遵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按招股说明书所列资金用途和项目预算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有单独的审批程序和管理流程，由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和财务管理总部负责跟踪项目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内审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并向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报告。

报告期，对公司 200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董事会出具了专项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连同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按规定都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五）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章程、《投融资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2010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按照《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号：《风险投资》的有关规定，公司对风险投资制定了严格的决策程序、报告制度和监控措施。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公司企业发展总部负责对重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投资风险、投资回报等事项进行专门研究和评估；资产管理总部监督重大投资项目的执行进展。在投资项目上会审议前，董事会适时组织董事或战略委员会成员实地考察、调研；项目投资后，董事会持续关注投资进展、投资风险、投资效益情况。

报告期公司新增对外投资项目主要有：收购湖北柴埠溪旅游公司股权并增资；投资湖北崇阳隽水河温泉旅游区一期项目；投资设立荆楚文化旅游公司；投资设立随州大洪山公司；收购湖北钟祥市“东星国际大酒店”；参股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其中，投资天风证券为公司首次风险投资。公司根据投资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上述项目投资严格按审批程序和权限进行了审批，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公司没有进行以股票、利率、汇率和商品为基础的期货、期权、权证等衍生产品的投资，也没有进行委托理财活动。

（六）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信息披露相关事务的规章制度。上述各项制度符合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明确了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对外发布信息的主要联系人；各部门、各控股子公司负责人为重大信息报告责任人，以及公司董、监、高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有保密的义务和责任，保证未公开重大信息处于可控状态。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各项管理制度，在信息披露质量上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在信息披露方式上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报告期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正式公告 29 则，临时公告 6 则。公司按信息披露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没有发生重大信息泄露的情况，没有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敏感期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重点控制活动中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公司的具体经营活动主要通过子公司进行。子公司数量多、分布广增加了公司的管理幅度和难度。因此，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是公司重点控制活动中的重点。目前，公司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覆盖了子公司的主要经营环节，但还需要按《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同时，公司还应帮助和敦促子公司建立、健全自身的内部控制制度，更有效地实现内部控制目标。

公司将按《贯彻执行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工作方案》的具体计划，认真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在公司及子公司的全面落实。

公司内审部应逐步加大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运行情况的检查、监督力度，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四、 内部控制情况总体评价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的内控机制。管理层按照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的原则，设立了较完善的控制架构，明确了岗位责任制，实现了有效管理。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实施。公司内部控制活动涵盖了重要营运环节，重点控制活动达到了内部控制目标。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控制标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治理结构、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三)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11）196号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贵公司董事会对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保持其有效性、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规定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董事会对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贵公司董事会对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保证。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作出的“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这一认定是公允的。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红青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建兵

中国

武汉

2011年3月29日

五、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是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1、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财务报表审计工作规程》的规定，在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与年审会计师协商、沟通了年审工作计划；初次、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表，在与审计会计师交换意见后，分别出具了审阅意见；对审计会计师审定的会计报表作出审核决议提交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报审计工作出具总结报告；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提交董事会审议。</p> <p>2、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工作完成情况及下季度工作计划，并对内审部工作给予具体指导及监督。</p> <p>3、内审部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审批程序进行了审计，均未发现违规操作情况。</p> <p>4、内审部每季初向审计委员会书面报送上季度内审工作完成情况及本季度内审工作计划；年初报告上年度工作总结及本年度内审工作计划。内审部 2010 年有计划、有步骤地对 5 家控股子公司进行了内部控制制度建立、执行情况的审计及会计基础工作的检查，从内部管理、账务处理及风险防范等方面对被审单位提出整改意见并逐一落实到位，促进各控股子公司提高财务管理水平。</p> <p>5、内审部按照内部审计制度的要求，完成了对公司拟合作投资新项目存量资产的清查与权属核实。</p>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补充情况：

1、公司是否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	是
2、本年内发现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无
3、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的内控机制。管理层按照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的原则，设立了较完善的控制架构，明确了岗位责任制，实现了有效管理。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

	并得到有效实施。公司内部控制活动涵盖了重要营运环节，重点控制活动达到了内部控制目标。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控制标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治理结构、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4、注册会计师出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类型	标准无保留
注册会计师出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作出的“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这一认定是公允的。
是否与公司自我评价意见一致	是
如不一致，其原因	无

六、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第七届董事会批准的《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度实施细则》的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和效益年薪组成。基本年薪按月发放；效益年薪按公司实现净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年终考核后发放。公司每年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年初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和考核目标，年终考核评定，根据考核结果确定效益年薪。

报告期，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同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批，公司对作出突出贡献的高管人员华山索道公司总经理邓勇、海南索道公司总经理代国夫、梵净山旅业公司总经理张泉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60 万元；对梵净山旅业公司建设管理团队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

公司尚未建立和实施其他激励机制和相关奖励制度。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

1、2010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于 2009 年 3 月 11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01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8 月 28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2010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2 月 2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总体经营情况

2010年，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增长的有利形势，旅游行业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呈现出繁荣景象。尽管部分旅游区域遭受恶劣气候的影响，以及整个旅游市场受上海世博会“挤出效应”的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依然以较大幅度持续上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3,899.1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75%；实现营业利润6,016.3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48%；实现净利润3,221.3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2.40%，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75.7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93%。数据显示营业利润未能与营业收入同步增长，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报告期旅游地产毛利率低于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二是2009年5月及以后开业的梵净山旅业公司、咸丰坪坝营公司、武夷山索道公司报告期对比增加了4个月的淡季经营时间，收入增加了，但利润下降了，或亏损增大了。

2010年公司完成了主要经营目标，各项经营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由于主、客观条件的限制也有部分经营计划尚未如期完成。

1. 新起点、新高度、新跨越

2009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取得了较快增长，主要盈利公司基数较高。在年度工作总结会上，公司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新起点、新高度、新跨越”作为2010年的主题思想，要求各盈利公司把过去的业绩作为新起点，向新的高度迈进。

华山索道公司2010年在自然灾害频发、西潼高速扩建等不利因素影响下，顶住压力，调整营销策略，主攻周边市场，使游客量保持增长，实现营业收入13,434.1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海南旅游十月份受60年一遇的暴风雨天气影响，旅游形势整体下滑。海南索道公司没有放弃努力，在国内大、中城市举办了30场旅游促销会，扩大猴岛景区在客源地市场的影响，并利用适当的销售策略，调动旅行社的积极性，扭转了下降趋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956.9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庐山三叠泉公司经营成熟、稳定，注重开拓市场，完善内部管理，增收节支，报告期实现净利润404.2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64%。珠海索道公司所处旅游区域，在全国旅游市场大格局中有边缘化的趋势。为了突出困境，珠海索道公司一方面完善硬件设施，提高接待能力，提升品牌形象；一方面调整市场着力点，吸引台湾和东南亚游客，促销效果明显，报告期实现净利润331.2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85%。

2. 旅游地产初现成效

旅游地产是公司沿旅游产业链延伸开发模式的战略选择。这种产业发展战略首先体现的是索道、景区中、长期投资与旅游地产短期投资相结合，解决公司平衡、稳定发展问题。其次体现的是旅游观光产品向休闲度假产品转化，实现产业升级和拓展发展空间。

2010年，海南塔岭旅业公司天籁谷养老公寓项目在海南国际旅游岛概念的推动下，一期建设计划在规划调整后，完成建面17,200 m²，完成销售13,494.95 m²，占一期可售面积的78.46%，实现销售收入5,404.81万元。神农架物业公司民俗风情商业街项目在外部交通条件尚未改善的情况下，通过各种宣传、招商活动，完成招租面积1,748.4 m²；销售建面3,152 m²，实现销售收入859.67万元。尽管塔岭天籁谷养老公寓项目因按国际旅游岛规划调整二期开发规划，未完成年度建设和销售计划，但旅游地产初现成效，对报告期公司业绩有较大贡献，起到了促进公司业绩平稳增长的作用。

3. 募集资金项目发展预期向好

到本报告期，三个募集资金项目相继完成全部投资。梵净山索道项目2010年经历了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对比上年承担了4个月淡季亏损，年初受西南地区百年不遇旱灾影响，年中遭遇洪涝灾害，严重扰乱了正常经营。在有限的经营旺季时间，梵净山旅业公司推出全方位、多角度的市场营销，使经营情况好转，全年索道项目接待游客18.71万人，比上年增长34%；实现营业收入2,563.34万元，比上年增长36%；净利润比上年略有下降。梵净山景区市场培育期较短，已表现出旅游精品的品牌形象。梵净山索道项目依托景区展现了良好的发展前景。

咸丰坪坝营旅游区一期项目于报告期全部建成，全年接待游客4.21万人，比上年增长49%；实现营业收入451.32万元，比上年增长119%，虽然对比上年多经营了4个月的淡季时间使亏损略有增加，但在市场培养期一开始呈现出的旅游人气，及游客留下的良好口碑，显示了上升的发展势头。

华山宾馆改造项目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965.10万元，比上年增长16%，虽未达到较高预期，但逐年递增。华山宾馆专业化、规模化管理逐步成熟；差异化的风格，识别度高；连续盈利、持续经营能力较强，为公司酒店管理提供了经验和示范。

4. 旅游资源开发情况

报告期，公司新投资项目按既定方向往前推进，并根据内外部客观条件的变化，投资节奏有所调整。公司再融资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尚无进展，再融资项目开

发未按原计划速度进行。由于索道、景区投资周期较长，在融资结构单一的情况下，公司会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和效益压力。鉴于此，公司将适当控制投资规模，突出投资重点，采用多种投资模式，继续实施“经营一批、开发一批、储备一批”的旅游资源开发战略。

（二）报告期经营业绩分析

1、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及其原因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338,991,561.60	247,895,139.40	181,568,775.23	36.775%
营业利润	60,163,128.18	53,015,522.24	31,965,930.45	13.48%
利润总额	56,395,387.39	48,828,873.51	29,079,054.85	1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57,267.99	22,219,225.94	11,308,871.74	3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92,909.35	104,892,401.22	25,649,465.84	16.59%
每股收益	0.25	0.19	0.09	31.58%
净资产收益率	6.98%	5.46%	2.86%	1.52%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
总资产	1,000,488,405.77	846,136,815.16	772,074,948.66	18.24%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434,055,326.14	418,143,325.70	395,924,099.76	3.81%

增减幅度超过 30%的原因：

（1）营业收入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36.75%，主要是海南塔岭旅业公司新增旅游地产收入 5,404.81 万元；神农架物业公司新增旅游地产收入 859.67 万元；华山索道公司增收 1,496 万元；2009 年 5 月及以后开业的梵净山旅业公司、咸丰坪坝营公司、武夷山索道公司共增收 1,412 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33.93%，主要是海南塔岭旅业公司、华山索道公司、庐山三叠泉公司、海南索道公司、珠海索道公司新增净利润影响较大。

2、订单获取和执行情况

公司为旅游服务业，没有签署订单的情况。

3、毛利率变动情况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幅度
销售毛利率	51.59%	58.25%	55.44%	-6.66%

4、主营业务按行业、产品和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房地产	6,235.79	4,480.54	28.15%	1,774.02%	1,976.63%	-7.01%
旅游	26,285.46	11,468.70	56.37%	12.88%	18.09%	-1.92%
合计	32,521.24	15,949.24	50.96%	37.69%	60.66%	-7.0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索道营运收入	22,095.96	8,688.56	60.68%	13.72%	17.23%	-1.18%
公园门票收入	2,999.89	1,979.18	34.02%	5.32%	18.88%	-7.53%
房地产收入	6,235.79	4,480.54	28.15%	1,774.02%	1,976.63%	-7.01%
酒店餐饮收入	772.25	483.47	37.39%	14.15%	28.35%	-6.93%
景区观光旅游车收入	417.37	317.49	23.93%	25.87%	22.74%	1.94%
合计	32,521.24	15,949.24	50.96%	37.69%	60.66%	-7.01%

主营业务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陕西	14,178.35	12.73%
海南	9,884.98	117.43%
广东	1,046.87	8.58%
江西	2,226.30	0.18%
内蒙	0.00	-100.00%
湖北	1,271.99	136.56%
贵州	3,798.08	37.50%
福建	114.67	增加 114.06 万元
合计	32,521.24	37.69%

注：内蒙大青山索道项目实施承包经营，报告期实现承包收入 158 万元列入其他收入。

5、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为旅游服务业，不存在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6、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372.22 万元。其中，主要是全资子公司武夷山索道公司核销武夷山三仰峰索道项目计入在建工程的 320 万元前期投入。核销原因：该项目向有权部门申报已逾 9 年，仍未获批。现考虑项目未来前景具有极大不确定性，公司

遵循会计稳健性原则及时核销。

7、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	占2009年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9,555,393.58	14,169,906.27	11,800,763.53	38.01%	5.77%
管理费用	49,974,812.64	44,223,300.37	33,517,362.07	13.01%	14.74%
财务费用	25,195,954.99	18,919,594.83	16,408,235.11	33.17%	7.43%
所得税费用	24,182,111.60	22,511,769.25	15,002,593.22	7.42%	7.13%
合计	118,908,272.81	99,824,570.72	76,728,953.93	19.12%	35.08%

本年比上年增减幅度超过30%的原因及影响因素：

(1) 销售费用报告期比上年增长38.01%，主要是梵净山旅业公司、华山索道公司配合地方政府增加上海世博会广告、宣传费所致。

(2) 财务费用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33.17%，主要是公司增加银行贷款使利息支出增加。

8、经营环境分析

	对2010年度业绩及财务状况影响情况	对未来业绩及财务状况影响情况
国内市场变化	旅游市场景气度上升、上海世博会召开、局部异常气候条件都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国内宏观经济政策调控对公司有一定影响
国外市场变化	无直接影响	无直接影响
信贷政策调整	没有影响	信贷收紧对公司信贷融资有影响
汇率变动	没有影响	没有影响
利率变动	有影响	利率上升增大财务费用，影响较大
成本要素的价格变化	人力成本、索道及附属设备、建筑材料价格上升，对公司在建项目有较大影响	有较大影响
自然灾害	有较大影响	没有影响
通货膨胀或通货紧缩	影响成本要素价格	通货紧缩对公司债务融资有一定影响

9、行业比较分析

(1) 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格局

公司是资源型旅游企业，主营业务以索道经营为主、景区及旅游地产开发经营为辅，索道和旅游地产均依附于景区资源。根据世界旅游消费发展规律，旅游业随着国民人均GDP的增加，将经历观光游→休闲游→度假游三个消费升级阶段。按我国现在人均GDP的水平，旅游消费进入了休闲、度假游阶段。但是，由于我国人均

收入差距大、旅游业发展起步晚，目前，旅游消费主体尚处于观光游阶段。

资源型旅游子行业不同于其他行业的竞争模式。由于景区资源的稀缺性、不可再生性、自然垄断性及开发经营的排他性，使得不同地域的旅游景区不存在激烈竞争。而旅游市场的竞争主要表现在二个层面：一是旅游资源的竞争。在全民办旅游的政策导向下，旅游资源市场由不完全竞争性逐步转变为完全的竞争格局；二是不同地区的同质旅游产品或同一地区的不同景点之间的竞争。这种竞争是非常激烈的，局部地区甚至是无序的。

(2) 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和劣势

公司具有跨区域、集团化、专业化经营特点。依靠市场机制配置资源使公司有别于地方性同行业公司。在行业中，公司具有资源的竞争优势及整合资源、开拓市场的能力优势。一般来说，公司从市场获取资源的成本高、代价大，新的原生态旅游资源的市场培育期较长，使得项目的盈利能力受到影响。这是公司的比较劣势。

10、现金流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92,909.35	104,892,401.22	1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334,164,903.54	259,555,530.54	2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211,871,994.19	154,663,129.32	3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19,265.64	-95,485,846.27	-138.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2,770,574.00	1,584,958.00	74.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230,489,839.64	97,070,804.27	13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90,111.69	-4,979,897.77	2,111.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325,150,000.00	197,620,000.00	6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224,959,888.31	202,599,897.77	11.04%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41,113.05	4,427,297.75	-218.38%
现金流入总计	662,080,609.09	458,761,129.11	44.32%
现金流出总计	667,321,722.14	454,333,831.36	46.88%

同比变动幅度超过 30%的原因：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36.99%，影响因素为：一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的现金”增长 61.39%，主要是海南塔岭旅业公司新增购买支出；二是“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长 47.91%，主要是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支付上市奖励 500 万元；新设子公司增加工资性支出、已有子公司增加职工或调整工资增加工资性支出；三是“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

28.18%，主要是华山索道公司新增支付资源补偿费；子公司新增广告费等。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74.80%，主要是报告期“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70 万元，其中，海南猴岛生态景区旅游码头项目获海南省 2010 年度旅游发展基金建设项目政府补贴 120 万元；海南塔岭热带飞禽世界基础设施项目获海南省 2010 年度旅游发展基金建设项目政府补贴 80 万元；浪漫天缘公司获海南省 2010 年度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政府补贴 70 万元。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137.45%，影响因素为：一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长 94.05%，主要是钟祥大洪山公司新增购买固定资产支出；华山宾馆新增固定资产支出；崇阳隼水河公司新增其他长期资产支出。二是“取得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支付现金”4,988.3 万元。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64.53%，主要是母公司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11、领薪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析

姓名	职务	2010 年度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总额 (万元)	2009 年度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总额 (万元)	薪酬总额同比增 减 (%)	公司净利润同比增减 (%)
齐 民	董事长、党委书记	92.22	31.50	192.76	33.93
刘丹军	董事、总裁	92.22	31.50	192.76	33.93
孔小明	副董事长、工会主席	92.22	31.50	192.76	33.93
肖和平	监事	16.68	12.44	34.08	33.93
张 泉	副总裁	49.81	22.50	121.38	33.93
邓 勇	副总裁	49.81	22.50	121.38	33.93
刘冬燕	副总裁	49.81	22.50	121.38	33.93
代国夫	副总裁	49.81	22.50	121.38	33.93
万跃龙	副总裁	49.81	22.50	121.38	33.93
陆 苓	副总裁	49.81	22.50	121.38	33.93
叶宏森	副总裁、董秘	49.81	22.50	121.38	33.93
董建新	总会计师	49.81	22.50	121.38	33.93
舒本道	总工程师	49.81	22.50	121.38	33.93
吕 平	总经济师	39.81	18.40	116.36	33.93
合 计	--	781.44	327.84	138.36	33.93

薪酬同比变动与净利润同比变动的比较说明：

公司受薪董事、高管 2010 年度领取薪酬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92.76%、121.38%，

高于公司净利润增长比例，其原因是：

1. 报告期落实董事会决议实际发放上市奖励 500 万元，其中 3 名受薪董事每人 50 万元；监事肖和平 2.8 万元；高管吕平 10 万元，其他高管每人 20 万元。上市奖励为一次性所得。报告期受薪董事、高管实际可比薪酬对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为 34.03%、32.49%。

2. 受薪董事、高管薪酬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年薪和效益年薪组成。效益年薪与公司实现净利润挂钩。为了财务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当年效益年薪实际按上年效益年薪发放。因此，当年领取薪酬增减变动率可能与当年净利润增减变动率不一致。

（三）报告期资产、负债及重大投资等事项进展情况分析

1、重要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存放状态	性质	使用情况	盈利能力情况	减值情况	相关担保、诉讼、仲裁等情况
厂房						
采矿权						
重要设备	良好	索道专用设备	正常	报告期索道收入 22,095.96 万元	未计提	有抵押
其他重要资产						

2、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资产项目	2010 年末占总资产的%	2009 年末占总资产的%	同比增减 (%)
应收款项	0.21	0.28	-0.07
存货	18.16	22.04	-3.88
投资性房地产	0.61	0.75	-0.14
长期股权投资	4.31	0.34	3.97
固定资产	48.18	47.19	0.99
在建工程	9.78	6.72	3.06

3、金融资产投资情况

项目	2010 年投资总金额 (元)	是否履行了审批程序	投资目的	投资期限	报告期末投资损益情况 (元)	对公司当期或未来业绩的影响	投资的可收回性及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
证券投资								
委托理财								
套期保值								
汉口银行	780,000.00	是	建立银企关系	无限期	53,874.00	无	无	无
合计	780,000.00	-	-	-	53,874.00	-	-	-

4、主要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及是否列入合并报表	2010年净利润	2009年净利润	同比变动比例%	对合并净利润的影响比例%
华山索道公司	75% 是	49,303,001.91	44,734,566.85	10.21	165.68
海南索道公司	100% 是	14,589,052.67	13,487,674.31	8.17	49.03
庐山三叠泉公司(合并)	100% 是	4,042,335.88	2,958,360.99	36.64	13.58
珠海索道公司	100% 是	3,312,545.42	2,493,488.61	32.85	11.13
海南猴岛公园	90% 是	3,401,638.45	5,285,940.18	-35.65	11.43
华山宾馆	100% 是	1,846,677.98	1,626,660.59	13.53	6.21
神农架物业公司	100% 是	154,106.65	-499,962.89	130.82	0.52
海南塔岭旅业公司	100% 是	4,236,234.09	-3,135,410.88	235.11	14.24
梵净山旅业公司(合并)	100% 是	1,932,722.35	2,818,959.66	-31.44	6.49
咸丰坪坝营公司	100% 是	-2,647,756.99	-1,737,721.63	-52.37	-8.90

同比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

(1) 庐山三叠泉公司报告期净利润同比增长 36.64%，主要原因：一是成本费用下降；二是报告期公司收购了少数股东股权。

(2) 珠海索道公司报告期净利润同比增长 32.85%，主要原因：一是进一步完善景区配套设施，增加了游客量，使营业收入增长 17%；二是成本费用控制较好，仅增长 4%。

(3) 海南猴岛公园报告期净利润同比减少 35.65%，主要原因是十月份海南遭受持续暴雨影响，猴岛景区游客量下降 17%。

(4) 海南塔岭旅业公司报告期净利润同比增加 737.16 万元，主要原因是旅游地产项目本年确认收入 5,404.81 万元，实现净利润 744.85 万元。

(5) 梵净山旅业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31.44%，主要原因是年初遭遇旱灾、年中遭遇洪涝灾害的影响；二是报告期比上年增加了 4 个月的淡季经营时间。

(6) 咸丰坪坝营公司报告期净利润同比下降 52.37%，主要原因一是进入坪坝营景区的外部主要道路维修、扩宽，影响游客通行；二是报告期对比上年增加了 4 个月的淡季经营时间。

5、债权、债务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比例
长期借款	270,000,000.00	172,000,000.00	124,000,000.00	56.98%
短期借款	181,000,000.00	147,000,000.00	136,500,000.00	23.13%
应收账款	2,131,246.74	2,356,030.96	1,290,758.25	-9.54%
其他应收款	13,104,763.70	10,383,719.49	10,732,468.99	26.20%
其他应付款	60,051,557.51	45,545,641.63	27,547,107.07	31.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	19,000,000.00	58,000,000.00	-15.79%

增减幅度超过 30%的说明：

(1) 长期借款比上年同期增长 56.98%，原因是母公司报告期增加长期银行贷款所致。

(2) 其他应付款比上年同期增长 31.85%，主要原因是海南塔岭旅业公司、咸丰坪坝营公司增加应付工程款。

6、研发情况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研发费用	0	0	10,894,418.55
营业收入	338,991,561.60	247,895,139.40	181,568,775.23
占收入比例	0	0	6.00%

7、投资情况

(1)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11）198 号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贵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资年度报告”）进行了鉴证。

贵公司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编制募资年度报告，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会计师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募资年度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观察、检查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本报告是我们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与贵公司提供的募集资金相关资料，在审慎调查并实施必要的鉴证程序基础上所作出的职业判

断，并不构成我们对贵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的任何保证。

经鉴证，我们认为贵公司募资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红青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建兵

中国

武汉

2011 年 3 月 29 日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89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5.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7,040.00 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审计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计人民币 1,489.9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550.09 万元，已于 2007 年 8 月 10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业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0 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07)065”号《验资报告》审验。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设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 2007 年 8 月分别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建设银行洪山支行、招商银行东湖支行、中信银行东湖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账户具体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金 额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55,982,035.60

(1) 募集资金到位	155,500,900.00
A. 中信银行东湖支行	49,900,000.00
B. 招商银行东湖支行	48,000,000.00
C. 建设银行洪山支行	57,600,900.00
(2) 利息收入	481,135.60
A. 中信银行东湖支行	22,824.24
B. 招商银行东湖支行	80,015.14
C. 建设银行洪山支行	378,296.22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55,982,035.60
(1)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48,081,135.60
其中: 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86,425,6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7,900,900.00
3、截止至2010年12月31日账户余额	0.00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计划投资金额
贵州梵净山客运架空索道项目(注1)	4,992.28	4,990.00
陕西华山宾馆改造项目(注2)	4,808.00	4,800.00
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一期项目(注3)	5,007.83	4,970.00
补充流动资金	790.09	--
合计	15,598.20	14,760.00

注1: 截止2010年12月31日, 公司已向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支付募集资金4,992.28万元, 其中以注册资本方式支付4,990.00万元、以往来款方式支付2.28万元。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已全部用于购置索道设备。索道项目已于2009年全部完工并投入运营。

注2: 截止2010年12月31日, 公司已向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支付募集资金4,808.00万元, 其中以注册资本方式支付4,600.00万元、以往来款方式支付208.00万元。陕西华山宾馆改造项目已于2009年全部完工并投入运营。

注3: 截止2010年12月31日, 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一期项目实际投入资金5,007.83万元, 其中用于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606.50万元、用于前期工程费455.89万元、用于基础设施费1,754.42万元、用于建安工程费751.10万元、用于索道项目构筑物678.38万元、用于工程管理费761.54万元。公司已向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募集资金5,007.83万元, 其中以注册资本方式支付5,000.00万元、以往来款方式支付7.83万元。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一期项目本年度已全部完工并投入运营。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07年8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8,642.56万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上市的方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2007年9月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将1,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从2007年9月10日起至2008年3月9日止，公司已于2008年3月10日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08年3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将1,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从2008年3月26日至2008年9月25日止，公司已于2008年9月23日足额归还募集资金至专用账户；2008年9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即自2008年10月13日至2009年4月12日，公司已于2009年4月8日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09年4月28日，公司根据已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决定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5,550.09万元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14,760.00万元之间的差额790.09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本年度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发生。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29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5,550.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753.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4,80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贵州梵净山客运架空索道项目	否	4,990.00		4,990.00		4,992.28	2.28	100.05%	2009 年 4 月	228.16	否	否
陕西华山宾馆改造项目	否	4,800.00		4,800.00	106.61	4,808.00	8.00	100.17%	2009 年 3 月	184.67	否	否
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一期项目	否	4,970.00		4,970.00	646.47	5,007.83	37.83	100.76%	2010 年 1 月	-264.78	否	否
合计		14,760.00		14,760.00	753.08	14,808.11	48.11			148.0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陕西华山宾馆改造项目主体酒店已于 2007 年 8 月开业，商铺原定于 2008 年 8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华山宾馆计划修建二期配套工程，故将商铺纳入二期项目整体建设中，未按原定计划开工，推迟到 2009 年 3 月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07 年 8 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 8,642.56 万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末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09 年 4 月，公司将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5,550.09 万元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4,760.00 万元之间的差额 790.09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至期末投资 项目累计产能 利用率	预计当 年效益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 号	项目名称				
1	贵州梵净山客运架空索道项目		385	228.16	否
2	陕西华山宾馆改造项目		466.09	184.67	否
3	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一期项目		-97.00	-264.78	否

注：1. 梵净山索道项目尚未达到项目可研报告预计本期效益，主要原因是梵净山景区年前遭受持续干旱，年中发生洪涝灾害，严重影响正常经营所致。

2. 华山宾馆改造项目未实现项目可研报告预计的本期效益，主要原因一是与宾馆配套的商铺尚未产生预期收益，宾馆经营有待进一步积累经验；二是西潼高速扩建对华山景区旅游的通达性带来一定影响。

3. 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一期项目报告期亏损比项目可研报告预计的要大，主要原因一是坪坝营景区目前配套的硬件设置不够完善；二是重庆到咸丰的 232 省道朝阳段维修，咸丰县到坪坝营道路在甲马池段扩建，严重影响游客的通行。这种交通状况对以后年份还有影响。

同时，报告期上海世博会召开产生的“挤出效应”对以上三个项目的经营业绩都有不同程度的影响。

(2) 报告期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项目风险情况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运动休闲中心项目	8,200	累计完成投资 2,927 万元。先期已完成总体规划设计、环评、勘察、观光船及游艇的采购、二号沙滩园林绿化及喷灌工程，并取得了相关的海域使用权。报告期计划投资 1,93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952 万元。具体完成情况：①完成南湾新村港湾海上牧场打桩、围网的界标工作。②完成白排岛观光潜水区观光平台的海上固定工程及对养殖户的搬迁补偿及清理工作。③完成一号沙滩区景观道路工程（2,200 米）及蓄水池、连接管道工程，电瓶车已订制，车库工程完工 40%。④完成二号沙滩园林绿化的维护，防火护林通道正在修建中。	无	无
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二期项目	4,900	报告期计划投资 1,00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914 万元。别墅酒店主体工程已完工，配套设施及装修因设计方案调整推迟至 2011 年 7 月 10 日前完成；游客服务中心拟与配套项目同步建设，建设时间推迟；温泉资源的物探打井设计待通往温泉区域的黑水公路改造项目建设完成后再作安排；会议中心装修、新增帐篷宾馆、木屋别墅、篝火广场已完工并投入运营。	无	有一定市场风险
湖北保康九路寨生态旅游区一期项目	5,000	累计完成投资 623 万元。先期完成索道地形、地质勘测、索道选型、线路设计等基础性工作。报告期计划投资 2,126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389 万元。报告期完成了 60 亩土地上的拆迁，征地手续在办理中；景区内给排水工程建设完成 80%；完成了黄龙洞景观游步道工程。由于政府承担的景区配套公路建设受地质条件影响，在重新调整建设方案后未能按期完工，使相应工程建设项目推迟。	无	有一定市场风险
湖北南漳古山寨旅游区一期项目	4,000	累计完成投资 634 万元。先期完成索道地形、地质勘测、索道选型、线路设计等基础性工作。报告期计划投资 2,615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552 万元。报告期完成了拆迁工作，征地已批 11 亩，其余待批；景区索道设备已签订购货合同，并支付定金；景区大门区域游客服务中心、停车场已开工。由于土地征用手续审批延缓，其他工程进度推迟。	无	有一定市场风险
湖北神农架民俗风情商业街	一期项目	累计完成投资 6,364 万元。一期规划面积 31,000 m ² ，已于 2008 年全部完工并通过验收。2009 年以前累计完成商铺招商 2,161 m ² 、销售商铺 2,994 m ² 、销售公寓 1,970.7 m ² 。 2010 年计划投资 713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782 万元（含先期末付工程款 379 万元），由于工程方案的修改，目前香溪（原 B3-C1）客栈装修完成工程总量的 70%。供电工程正由林区电力公司设计施工方案，已购买部分设备，主要工程尚未动工。2010 年计划销售公寓 1,568 m ² ，实际完成 3,152.3 m ² 。	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15.41 万元	无
	二期项目	报告期计划投资 82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302 万元。规划、设计已完成，三通一平仅完成 44%。原规划项目入口处由于拆迁原因重新调整规划，使三通一平没有如期完成。	无	有一定市场风险
华山宾馆三期配套项目	945.4	项目决算金额 1,124 万元，超出计划 18%。会议综合楼建设及相关设施已于 2010 年 6 月完工并投入运营，宾馆附楼 80 间经济房及 6 套豪华套房已于 2010 年 10 月完工并投入运营。	项目收益进入华山宾馆整体收益中	无
湖北崇阳隽水河温泉旅游一期项目	13,500	2010 年计划投资 5,00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1,732 万元。由于政府拆迁、土地征用手续审批延缓，使工程进度推迟。报告期完成了温泉小镇项目修规设计，主干道完成勘察布线；完成索道设备的订购、地质勘查和线路支架设计选址工作，并完成 1-4 号支架及驱动站基础的开挖；临时用电用水等基础性工作已完成；观光艇和工作船舶采购合同已签订。	无	有一定市场风险
贵州梵净山旅游景区基础设施维护修缮	2,534	累计投入 3,563 万元，超计划 40.6%。全部完成黑湾河景区、柳絮岭景区、西山门景区、东山门区域、金顶景区，蘑菇石景区以及新增景区大门、九龙池观景台、公路刷黑等项目。超出投资规模的原因是增加配套项目所致。	项目收益进入景区整体收益中	无
海南塔岭天籟谷休闲养生会馆项目		一期项目建面 17,200 m ² 已完成，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5,404.81 万元，销售面积 13,494.95 m ² 。整个项目按地方政府规划调整要求，重新进行了规划修编并获批，修订后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 149,000 m ² 。由于规划修编，二期项目开发未如期完成。	项目实现净利润 744.85 万元	无

汉正街索道大厦项目		为提高索道大厦所在区域整体开发效益，调高了项目容积率指标，调整申请于 2010 年 10 月获政府有权部门批准。区域开发涉及的拆迁工作仍在进行。项目招商引资及续建工作未按原计划推进。	无	无
合计	52,522.4	--	--	--

(3) 2010 年增加的主要投资项目

A. 收购湖北钟祥市“东星国际大酒店”项目：控股子公司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以 6,350 万元竞拍收购了东星国际大酒店，截至 2010 年底，酒店收购款及相关税费已全额支付，并完成过户手续。

B. 投资设立湖北荆楚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该子公司于 2010 年 7 月成立，实收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出资 510 万元，占 51%。

C. 投资设立湖北省大洪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该参股公司于 2010 年 7 月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出资 490 万元，占 49%。

D. 收购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并对其增资：报告期公司共出资 3,721.3 万元，持有柴埠溪旅游公司 3,642.8 万股，占比 45.535%。

(四)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重大风险情况分析

1、发展规划

(1) 未来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国家十二五规划把积极发展旅游业列入纲要，提出全面发展国内旅游，推动旅游业特色发展和旅游产品多样化发展，全面推动生态旅游，深度开发文化旅游，大力发展红色旅游。同时，十二五规划把“改善民生，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作为重要篇章，这为进一步扩大内需特别是居民消费需求，提供了根本保障。因此，旅游消费有望逐步成为居民消费的重要需求。《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国发[2009]41 号）已把旅游业上升到战略性新兴产业。这种持续、稳定的政策扶持，将促使旅游业的快速发展。因此，公司的产业发展迎来了政策机遇期。未来，在“高铁经济”的带动下，公司开发、经营环境将得到极大的改善，发展空间将进一步拓展。

当今，世界经济缓慢复苏，发达经济体经济增长乏力。新兴市场资产泡沫和通胀压力增大。我国经济运行中遇到的问题宏观调控难度加大。这些都给旅游行业发展带来了不确定性。尤其是我国目前房地产调控政策对公司的再融资和旅游地产开发产生影响。在融资结构单一，银行信贷收紧的情况下，公司将面临资金和效益双重压力。这些对公司未来发展都具有一定挑战性。

(2) 公司发展战略

作为资源型旅游企业，对优良旅游资源的有效控制和持续开发是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基础。公司始终把寻求和掌握旅游资源作为发展战略之一。在旅游资源开发上，公司将根据旅

游消费升级的发展规律，逐步地从提供观光游产品向提供休闲、度假游产品转化，从简单外延式扩张，向打造旅游目的地转化，实现建立多个具有一定规模的利润中心的目标。

（3）拟投资的新项目

a. 湖北钟祥栢树湾温峡休闲度假区项目

温峡水库位于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大洪山主峰西南，辖区占地面积 6.06 万亩，其中水面 4.095 万亩，山林 1.965 万亩。温峡水库风景区拥有山、水、林、岛四大旅游资源，湖面烟波浩渺，库区群山环绕，水山相间，港湾交错，岛屿星罗棋布，植被茂盛，林木葱翠，风景如画。

b.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黄岗梁休闲度假区项目

克什克腾旗地处内蒙古高原与大兴安岭南端山地和燕山余脉七老图山的交汇地带，是一个以蒙古族为主体的地区。克什克腾旗黄岗梁国家森林公园项目开发的总体规划范围约 47 万亩，区域内有大兴安岭主峰黄岗梁、浑善达克沙地、贡格尔草原，具有森林、沙地、草原、湖泊等多种独特地貌。项目南门（规划主入口）紧邻克什克腾旗热水塘开发区。该地区拥有优质的温泉资源，是历史上有名的康熙御用温泉遗址所在地。

公司正对上述两个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拟适时投资开发。

c. 贵州荔波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荔波县位于贵州省黔南州，是“中国南方喀斯特”世界自然遗产，山水如画、风光旖旎，拥有优质的生态景观旅游资源。

d. 贵州梵净山太平河休闲度假区项目

太平河景区位于贵州铜仁地区江口县，是贵州省级风景名胜区。景区以发源于梵净山麓的太平河为轴，处于梵净山主入口的门户地带，流域植被茂盛，自然清新，生态环境良好。区域内农舍建筑原始外观完好，原乡风情浓郁，堪称贵州原生态旅游资源不可多得的瑰宝。

e. 贵州九龙洞国家风景名胜区梦里水乡景区项目

九龙洞景区位于贵州铜仁地区市郊锦江沿岸，是九龙洞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的核心组成部分。九龙洞是天然喀斯特溶洞，洞内钟乳石林立。九龙洞景区是铜仁“十里锦江”的重要组成部分，周边山水田园风光浓郁，整体环境良好。

公司正对上述三个项目进行前期调研。

2、2011 年经营计划

2011 年，我国经济将呈现稳步、较快发展态势，旅游行业仍将平稳、景气上升，这是公司经营的有利环境。不利因素是：在通胀压力下，房地产调控和银行信贷收紧、利率提高，使公司旅游地产开发前景具有不确定性，公司财务承受较重的融资负担。公司预计 201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6,4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38%；成本费用控制在 29,900 万元以内，比上年同期增长 7.20%。

公司主要盈利子公司要实现收入、利润的稳步增长；梵净山旅业公司、咸丰坪坝营公司经营业绩要有新突破；旅游地产项目要继续创造收入和利润；经营性亏损子公司要加大扭亏力度；项目建设子公司要按计划、抓机遇、高水平打造项目。

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的实现，需要每个经营管理团队的“领军人物”发挥突出的作用，提高团队的凝聚力和执行力，同时，经营上要有思路，要别具一格做出品牌，为发展营造更大的空间。

3、年度重大投资计划

（1）海南浪漫天缘海上运动休闲中心项目：

计划投资 3,000 万元。①完成渔排屋面沥青瓦等港湾亮丽工程、一号沙滩建设工程，并于 2011 年 6 月底前投入使用；②建成旅游餐厅，并于 2011 年 9 月底前投入使用；③二号沙滩、白排岛景区年内完成建设。

（2）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二期项目：

计划投资 2,500 万元。①完成河道改造、黑水及杜鹃林公路改造工程路面基础建设及游客服务中心设计报建；②完成景区老街改造工程；③7月底前完成别墅酒店配套设施及装修；④完成 40 套木屋别墅采购、安装。

（3）湖北保康九路寨旅游区一期项目：

计划投资 1,000 万元。完成悬崖宾馆、会议中心主体工程；完成新征 40 亩土地的征用及拆迁补偿；门景区、黄龙洞景区建成，并于 2011 年 8 月对外营业。

（4）湖北南漳古山寨旅游区一期项目：

计划投资 1,800 万元。完成土地征用；完成索道及站房、乡村酒店、门景区、景区内供电、给排水系统及山上景观平台等项目的建设，2011 年年内具备开业条件；完成春秋寨遗址外部环境整治。

（5）湖北崇阳隽水河温泉旅游区一期项目：

计划投资 10,000 万元。

①温泉小镇旅游地产建设情况：完成 18,000 m²温泉小镇及 16,680 m²温泉庄园建设；完成 4,776 m²会所、酒店建设；完成 1,100 m³温泉蓄水池土建及 6.5 km 道路管网等配套基础设施。

②旅游项目建设情况：完成森林温泉 280 m²泡池、307 m²接待中心建设；完成半山温泉及半山会所总面积 3,945.5 m²的建设；完成新河一桥施工、新河二桥改造及配套设施；完成索道建设；完成极限运动项目、户外拓展项目和购置隽水河漂流项目所需船只。

酒店及旅游项目年内开业。

（6）神农架民俗风情商业街项目：

一期项目：计划投资 435 万元，完成香溪（原 B3-C1）客栈装修、供电及绿化工程。

二期项目：计划投资800万元，完成三通一平及4,700m²公寓的建设，并销售公寓建面的70%。

(7) 海南塔岭天籁谷休闲养生会馆项目：

2011年开工建设住宅面积42,000m²、车库面积5,000m²；年内完工验收29,000m²，其余建设至结构封顶。

(8) 汉正街索道大厦项目：

完成项目建设规划设计工作，确定开发方式，并开工续建。资金计划将根据开发方式确定。

4、发展规划资金来源及使用计划。

根据董事会已批准的投资项目在2011年的具体投资计划，公司年度资金需求25,308万元。同时，为了实施持续发展战略，公司继续寻求新的旅游资源，或对已有资源进行深度开发，并计划安排新项目投资资金5,000万元。

2011年度投资计划所需资金来源于债权融资25,000万元，其余为自有资金。

5、财务预算、经营计划实施的不确定因素

公司未作年度盈利预测。其经营计划和目标的实现将受外部经营环境和内部经营机制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一方面要正确判断经济形势的走势，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另一方面要注重细节管理，完善激励机制，提高经营效率。

6、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1) 政策性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索道经营为主、景区及旅游地产开发经营为辅。国家的旅游行业政策、环境保护政策、土地及房地产开发政策都对公司获取资源、投资开发、经营管理产生影响。政策调整和执行的不确定性，使公司面临一定风险。当前的房地产调控政策就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再融资及旅游地产开发。

降低政策性风险的措施，一是要建立信息收集和分析系统，及时把握政策动向，主动适应政策变化；二是投资开发要有前瞻性，注重长期利益。

(2) 市场风险

旅游市场主要依赖游客个人的消费行为。旅游消费取决于游客的消费偏好和承受能力。消费偏好受旅游产品的影响；承受能力受经济景气状况的影响。这两种影响构成了市场风险。公司要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的走向，判断游客消费欲望的强弱，及其表现出的旅游特点，有针对性地做好营销。对于旅游产品多大程度能为游客接受，除要创新经营模式和营销方式，开拓旅游市场外，更重要的是，在产品的设计、开发时，对当前和未来的市场需求应有充分的评估，做到科学决策，才能降低市场风险。

（3）财务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产业扩张期，年度投资规模较大，旅游项目投资回收期一般较长。这使公司的资金需求较大，资产负债率 2010 年末达 55.47%。债务结构上，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 50.83%，表明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如遇国家银根紧缩，财务上资金周转不畅，公司将会出现偿债风险。

降低财务风险的措施，一是要控制投资节奏，使年度投资规模与公司承受能力相适应；二是要开源节流，增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三是要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获得银行长期、稳定的融资支持；四是要规范运作，创造条件建立合理的融资结构。

（4）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风险

旅游活动极易受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的影响。2003 年全国范围的“非典”疫情、2008 年的雪灾、地震等特大自然灾害都给旅游业造成了较大冲击。就是在旅游旺季或“黄金周”遇上恶劣的气候也会给公司经营效益造成损失。2010 年局部地区异常气候条件就影响了公司的业绩。

重大疫情、自然灾害给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的风险是不可抗拒的，但公司在全国不同地域的分散投资降低了风险。同时，公司要加强重大疫情和自然灾害的风险意识，建立可行的应急机制，做到有备无患，尽可能将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不利影响减小到最低程度。

7、并购重组进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没有进行并购重组。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2010 年 1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 月 9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2. 2010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3. 2010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3 月 12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4. 2010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5. 201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4 月 23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6. 2010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4 次会议，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6 月 4 日公告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7. 2010年8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10年8月12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8. 2010年9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10年9月18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9. 2010年10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10年10月14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10. 2010年10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10年10月22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11. 2010年11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9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10年11月17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1. 2010年3月10日，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公司以2009年末12,000万普通股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5元（含税），董事会于2010年5月7日执行。

2009年度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银行贷款规模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规模内审批的议案》、《关于调整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均按股东大会的授权履行了职责。

2. 2010年8月27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董事会按股东大会的授权履行了职责。

3. 2010年12月1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10年度银行贷款规模及授权董事会在规模内审批的议案》，董事会按股东大会的授权履行了职责。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2010年2月8日，审计委员会就公司2009年内部控制情况向董事会提交《2009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2010年2月8日，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并出具如下决议：（1）同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2）同意将经审计的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

3、2010年2月8日，审计委员会就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09年度审计工作向董事会提交了总结报告。

4、2010年2月8日，审计委员会作出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建议续聘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董事

会审议。

5、2010年2月8日，审计委员会就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作出决议，同意将上述两项文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6、2011年元月24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协商、沟通了年审工作计划，年审会计师报告了审计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

同时，审计委员会初次审阅了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发表审议意见如下：

(1) 公司认真组织财会人员及时、准确、完整地收集和报送会计数据及相关材料，实事求是地编制了2010年度财务报表；

(2) 财务报表的编制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和财政部、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文件要求；

(3) 同意将公司编制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提交年审会计师审计。

7、2011年3月14日，审计委员会就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与年审会计师举行了第二次见面、沟通会。并再次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审阅意见如下：

(1) 年审会计师按预定审计计划、审计程序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初步审计，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2) 涉及与其他单位合作的地产项目，要建立健全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提高财务人员的会计核算水平。

(3) 初审财务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

8、审计委员会每季度审核内审部内部审计工作完成情况及下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每年初审核内审部上年度工作总结及当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向董事会报告。

(四)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0年1月28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奖励作出特殊贡献的个人和团队的议案》决议同意对公司经营作出贡献的个人和团队给予一次性奖励。

三、其他事项

1、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1)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0年度，公司拟以报告期末12,000万普通股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送、转股份。

(2)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年	6,000,000.00	22,219,225.94	27.00%
2008年	0.00	11,308,871.74	0.00%
2007年	1,600,000.00	21,438,193.98	7.4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41.48%

2、报告期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2011年公司继续选用上述信息披露媒体。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2010年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或参加会议情况

1、2010年2月8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09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2010年3月10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3、2010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核通过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10年8月10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核通过公司《2010半年度报告》。

5、2010年10月10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核通过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6、监事会列席参加全部董事会会议。

（二）2010年监事会监事多次对公司投资项目进行投资前调研、投资后考察，深入了解公司重大投资活动，对公司的投资方向、投资决策、投资风险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董事会的运作情况、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等事项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规定的权限范围内或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重大决策程序合法、科学合理。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勤勉尽责，执行职务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财务报表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完全一致，没有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情况。

（四）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及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协议价格 1,298.5 万元收购了柴埠溪旅游公司股份 1,220 万股；以协议价格 970 万元收购了庐山三叠泉公司 25% 的少数股东权益；子公司以拍卖价格 6,350 万元收购了“东星国际大酒店”。上述重大收购事项皆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依照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投融资管理办法》规定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进行了审批。收购资产行为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收购价格公平、公开、公正，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公司投资参股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属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严格按关联交易的程序和权限审批，并如实按关联交易的要求披露。除此，报告期公司无其他关联交易发生。

（五）年度审计及利润预测情况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公司在报告期末作盈利预测，所披露的半年度、1—9 月、年度业绩预告范围均与实际结果相符。

（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已经监事会审阅，其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运行情况的评价是实事求是的；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治理结构、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审核同意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破产重组相关事项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及相关事项。

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或参股金融企业的事项

公司参股投资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始投资成本 78 万元，现持有该公司股权 89.79 万股，持股比例为 0.04%。公司该项投资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按成本法核算，报告期投资收益为 53,874 元。

报告期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或参股其他金融企业，亦未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

四、收购、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一) 2010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公司以协议价格 970 万元，收购了新加坡凯莱缆车私人有限公司持有庐山三叠泉公司 25%的股权；以协议价格 1,298.5 万元，收购柴埠溪旅游公司股份 1,220 万股，并出资 480 万元认购增资扩股的 480 万股，共持有该公司 1,700 万股，占比 42.5%。

(二) 2010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湖北钟祥市“东星国际大酒店”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钟祥大洪山公司以 6,350 万元的底价，竞拍收购了“东星国际大酒店”全部资产。

(三) 2010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贵州三特梵净山观光车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全资子公司梵净山旅业公司以 560 万元收购了铜仁梵净山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贵州三特梵净山观光车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五、股权激励实施情况

报告期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二) 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担保事项

1、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向银行借款 4,500 万元提供了担保。

公司除与控股子公司有资金往来关系外，与其他关联方之间没有债权债务关系，也没有为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

2、注册会计师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关于武汉三特索道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众环专字(2011)197 号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特索道”）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的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的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1 年 3 月 29 日出具了众环审字（2011）431 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三特索道公司编制了后附的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三特索道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10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表》。

根据《资金占用情况表》，2010 年度三特索道公司控股子公司全年累计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335,286,643.60 元，其中：2010 年全年累计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0.00 元，2010 年全年累计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335,286,643.60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三特索道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287,818,929.58 元，其中：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0.00 元，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287,818,929.58 元。

如实编制《资金占用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三特索道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与三特索道公司 2010 年度已审的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贵公司实施于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资金占用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报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一：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红青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建兵

中国

武汉

2011 年 3 月 29 日

附件一: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0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0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0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0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048,709.00	2,543,434.00	56,505,275.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070,368.24	41,154,570.92	33,035,207.40	55,189,731.7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神农架三特物业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5,846,568.98	17,928,476.90	12,002,850.00	41,772,195.8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954,067.67	4,653,383.10		38,607,450.7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227,785.64	4,057,188.60	15,000,000.00	21,284,974.2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51,301.76	108,350,649.60	94,230,000.00	19,271,951.3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314,491.05	82,649,963.05	72,533,387.72	15,431,066.3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46,769.14	12,244.00		10,059,013.1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广州市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939,591.03	51,000.00	27,000.00	9,963,591.0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91,009.14	5,504,947.86		7,895,957.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崇阳三特雩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246,321.00	478,608.05	5,767,712.9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56,384.52		2,656,384.5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11,019.75		2,311,019.7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440,820.50	75,432.20	15,000,000.00	516,252.7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78,357.90		378,357.9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7,995.20		207,995.2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197,382,773.15	335,286,643.60	244,850,487.17	287,818,929.58		
合计				197,382,773.15	335,286,643.60	244,850,487.17	287,818,929.58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隼

3、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深交所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建立完善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规章制度，严格限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行为。公司认真执行相关规章制度，截至2010年12月31日，除与控股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有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外，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龙平 田侃 冯果

2011年3月29日

（三）关联投资

2010年10月1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参股投资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因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的董事也是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按《股票上市规则》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认购股权按每股1.5元协议定价。其定价依据主要考虑因素：一是中国资本市场发展与制度创新的广阔空间，给优质券商带来高成长；二是考虑了2007年以来，经公开披露的未上市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的股价信息；三是天风证券近三年的盈利水平和未来的成长性。

报告期，公司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资产事项

1. 全资子公司内蒙大青山索道公司将索道运营业务承包给克什克腾旗青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有限公司，承包期至2013年，每年承包收入158万元。

2. 全资子公司广州滑道公司将滑道及综合项目、蹦极项目、茗园餐饮项目等分别承包给个人或个体经营者。按承包经营合同，2010年共计承包收入250万元。

（二）重大担保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对外担保的 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司字[2006]38号）、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按照《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年度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要求，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作如下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1、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2007年6月2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贵州江口县支行借款2,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9年，即从2007年6月21日至2016年6月21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2008年4月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向九江市商业银行庐山支行借款1,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08年4月8日至2011年4月7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2008年10月2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贵州江口县支行申请3,000万元固定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为2009年3月19日至2017年3月18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限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2009年12月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向九江银行庐山支行借款1,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09年12月9日至2012年12月9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贵州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按计划已归还贷款40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7,100万元，占公司201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6.36%。

2、公司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除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对外担保。

二、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和完善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按照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对每笔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截至报告期末，除为控股子公司担保外，没有其他对外担保，有效地规避了对外担保风险，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均未逾期，也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风险。

报告期，公司对外担保按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没有违规担保的情况发生。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龙平 田侃 冯果

2011年3月29日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公司没有发生报告期内或报告期继续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其它重大合同

报告期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合同。

八、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

股东名称	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64% (间接持股)	1、自发行人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除向本公司、汉江索道及磨山索道投资之外，没有向其他与本公司经营范围相同的企业投资，亦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本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是
公司第一大股东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14.64%	1、自发行人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除向本公司投资外，没有向其他与本公司经营范围相同的企业投资；今后不再向本公司以外的与本公司有同业竞争的企业进行投资。	是
公司第二大股东 武汉光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24%	1、自发行人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除向本公司投资外，没有向其他与本公司经营范围相同的企业投资；今后不再向本公司以外的与本公司有同业竞争的企业进行投资。	是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盈利预测

募集资金项目年度盈利预测及实现情况已在第七节董事会报告之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情况——《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附件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中说明。

公司未对其他资产或项目作具体年度盈利预测。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公司续聘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该所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1 年。报告年度公司支付给该所的审计报酬为 60 万元。

年审注册会计师杨红青从 2007 年度——2010 年度连续 4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年审注册会计师钟建兵从 2010 年度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十、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在报告期内没有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1)431号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特索道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的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的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三特索道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三特索道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三特索道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红青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建兵

中国

武汉

2011年3月2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7,006,402.29	92,247,515.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2,131,246.74	2,356,030.96
预付款项	(五).3	5,239,407.49	6,646,691.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13,104,763.70	10,383,719.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181,727,343.44	186,485,241.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6	987,594.77	594,588.64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0,196,758.43	298,713,788.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43,093,688.03	2,8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6,135,716.99	6,353,515.19
固定资产	(五).10	482,031,952.00	399,331,107.19
在建工程	(五).11	97,815,802.50	56,853,158.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43,021,915.16	44,069,442.97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3	33,317,868.44	33,317,868.44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3,867,141.18	3,702,656.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007,563.04	915,278.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0,291,647.34	547,423,027.03
资产总计		1,000,488,405.77	846,136,815.16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焱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181,000,000.00	14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9	667,573.46	669,439.35
预收款项	(五).20	2,453,142.34	10,070,557.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8,007,907.20	8,686,819.21
应交税费	(五).22	7,948,099.63	7,090,608.22
应付利息	(五).23	775,973.89	429,075.00
应付股利	(五).24	5,222,953.80	3,051,888.26
其他应付款	(五).25	60,051,557.51	45,545,641.6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16,000,000.00	1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2,127,207.83	241,544,02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7	270,000,000.00	17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8	2,893,33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893,333.33	172,000,000.00
负债合计		555,020,541.16	413,544,028.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9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30	150,151,781.76	153,893,636.6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47,303,475.95	45,737,552.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116,600,068.43	98,512,136.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055,326.14	418,143,325.70
少数股东权益		11,412,538.47	14,449,460.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5,467,864.61	432,592,786.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0,488,405.77	846,136,815.16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焱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8,991,561.60	247,895,139.40
其中: 营业收入	(五).33	338,991,561.60	247,895,139.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8,912,995.45	194,897,575.16
其中: 营业成本	(五).33	164,098,274.52	103,493,573.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4	18,061,238.11	12,897,744.73
销售费用	(五).35	19,555,393.58	14,169,906.27
管理费用	(五).36	49,974,812.64	44,223,300.37
财务费用	(五).37	25,195,954.99	18,919,594.83
资产减值损失	(五).38	2,027,321.61	1,193,455.76
加: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84,562.03	17,958.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688.03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0,163,128.18	53,015,522.24
加: 营业外收入	(五).40	221,657.25	155,665.19
减: 营业外支出	(五).41	3,989,398.04	4,342,313.9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38,394.13	3,878,584.99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395,387.39	48,828,873.51
减: 所得税费用	(五).42	24,182,111.60	22,511,769.25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13,275.79	26,317,104.26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取得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以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57,267.99	22,219,225.94
少数股东损益		2,456,007.80	4,097,878.32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五).43	0.25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43	0.25	0.1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2,213,275.79	26,317,104.2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57,267.99	22,219,225.94
其中: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6,007.80	4,097,878.32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焱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653,441.74	255,285,007.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1)	11,511,461.80	4,270,52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164,903.54	259,555,530.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448,115.25	25,681,328.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976,344.09	31,084,159.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64,920.01	34,172,994.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2)	81,682,614.84	63,724,64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871,994.19	154,663,12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92,909.35	104,892,401.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874.00	17,95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00.00	1,56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3)	2,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0,574.00	1,584,95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606,839.64	93,070,80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883,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4)	0.00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489,839.64	97,070,80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19,265.64	-95,485,846.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0,000.00	1,6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150,000.00	1,6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0	19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150,000.00	197,6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000,000.00	17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75,888.31	25,849,897.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5)	2,484,000.00	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959,888.31	202,599,89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90,111.69	-4,979,89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868.45	640.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41,113.05	4,427,297.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47,515.34	87,820,217.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06,402.29	92,247,515.34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53,893,636.66			45,737,552.87		98,512,136.17		14,449,460.70	432,592,786.4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153,893,636.66			45,737,552.87		98,512,136.17		14,449,460.70	432,592,786.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列)		-3,741,854.90			1,565,923.08		18,087,932.26		-3,036,922.23	12,875,078.21
(一) 净利润							29,757,267.99		2,456,007.80	32,213,275.7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757,267.99		2,456,007.80	32,213,275.7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41,854.90			-500,800.92		-3,602,611.73		-2,304,732.45	-10,1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150,000.00	-10,1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741,854.90			-500,800.92		-3,602,611.73		7,845,267.55	
(四) 利润分配					2,066,724.00		-8,066,724.00		-3,188,197.58	-9,188,197.58
1. 提取盈余公积					2,066,724.00		-2,066,724.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		-3,188,197.58	-9,188,197.58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50,151,781.76			47,303,475.95		116,600,068.43		11,412,538.47	445,467,864.61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53,893,636.66			44,778,245.39		77,252,217.71		11,632,081.91	407,556,181.6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153,893,636.66			44,778,245.39		77,252,217.71		11,632,081.91	407,556,181.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9,307.48		21,259,918.46		2,817,378.79	25,036,604.73
(一) 净利润							22,219,225.94		4,097,878.32	26,317,104.2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219,225.94		4,097,878.32	26,317,104.2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0,000.00	1,6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620,000.00	1,62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59,307.48		-959,307.48		-2,900,499.53	-2,900,499.53
1. 提取盈余公积					959,307.48		-959,307.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00,499.53	-2,900,499.53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53,893,636.66			45,737,552.87		98,512,136.17		14,449,460.70	432,592,786.40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燧

资产负债表(资产)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48,480.21	45,394,559.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660,226.50	4,664,03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87,571.20	
其他应收款	(十一).1	273,476,167.96	188,153,614.13
存货		745,387.69	826,787.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53,000.00	17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1,870,833.56	239,213,996.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2	597,880,782.75	516,617,094.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8,141.47	1,803,407.4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9,66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1,198,590.88	518,420,502.20
资产总计		903,069,424.44	757,634,498.58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焱

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5,000,000.00	12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082,243.66	5,195,347.92
应交税费		42,397.57	35,807.04
应付利息		640,429.17	379,075.00
应付股利		2,986,225.46	3,051,888.26
其他应付款		135,163,628.12	139,485,119.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6,914,923.98	292,147,238.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5,000,000.00	99,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000,000.00	99,000,000.00
负债合计		521,914,923.98	391,147,238.08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3,917,795.28	153,917,795.28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804,276.87	45,737,552.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432,428.31	46,831,912.35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81,154,500.46	366,487,26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股东权益) 总计		903,069,424.44	757,634,498.58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焱

利润表

编制单位: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716,231.03	18,800,118.60
财务费用		18,843,253.34	14,190,292.87
资产减值损失		5,961,828.85	428,204.27
加: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十).3	64,369,553.18	42,967,761.7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0,848,239.96	9,549,146.01
加: 营业外收入		59,000.00	43,928.80
减: 营业外支出		24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67,239.96	9,593,074.8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67,239.96	9,593,074.81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667,239.96	9,593,074.81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焱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201.17	78,524,38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201.17	78,524,381.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41,097.12	6,646,19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85,494.00	5,720,01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26,591.12	12,366,21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36,389.95	66,158,171.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3,874.00	17,95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874.00	68,95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56,705.71	279,063.6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1,233,000.00	4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89,705.71	49,279,063.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35,831.71	-49,210,105.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8,000,000.00	13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000,000.00	13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1,000,000.00	13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184,989.24	16,964,61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4,000.00	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668,989.24	156,214,61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31,010.76	-22,214,61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68.45	640.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46,079.35	-5,265,910.9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94,559.56	50,660,47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48,480.21	45,394,559.56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燧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53,917,795.28			45,737,552.87	46,831,912.35	366,487,260.50
加: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153,917,795.28			45,737,552.87	46,831,912.35	366,487,260.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6,724.00	12,600,515.96	14,667,239.96
(一)净利润						20,667,239.96	20,667,239.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667,239.96	20,667,239.9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066,724.00	-8,066,724.00	-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066,724.00	-2,066,724.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	-6,0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53,917,795.28			47,804,276.87	59,432,428.31	381,154,500.46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焱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53,917,795.28			44,778,245.39	38,198,145.02	356,894,185.69
加: 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153,917,795.28			44,778,245.39	38,198,145.02	356,894,185.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9,307.48	8,633,767.33	9,593,074.81
(一) 净利润						9,593,074.81	9,593,074.8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593,074.81	9,593,074.8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59,307.48	-959,307.48	
1.提取盈余公积					959,307.48	-959,307.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53,917,795.28			45,737,552.87	46,831,912.35	366,487,260.50

法定代表人: 齐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丹军

总会计师: 董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蕊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系武汉市三特电气研究所。1989年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武汉市三特电气研究所试行股份制的批复》(武体改[1989]31号文)、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武银管[1989]126号文)批准,同意武汉市三特电气研究所试行股份制,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500.00万股,其中:原有企业股2万股,个人股18万股,此次发行企业股184.30万股,个人股295.7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股票按面值等价发行。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公司更名为武汉市三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1991年11月公司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1]98号文)、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武银管[1991]138号文)批准同意公司增发股票1153.7万股,其中:国家股3.4万股,企业股306万股,个人股844.3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此次股票按面值等价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1653.7万元,公司更名为武汉三特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3月公司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3]26号文)、武汉市证券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武证办[1993]11号文)批准同意公司股东大会1992年度分红送股方案,即以1992年股本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0.833股,公积金转增2.167股,计送转股496.11万股。同意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850.19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3元。此次送、扩股后,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国家股4.42万元,占总股本的0.09%;法人股2911.18万元,占总股本的58.22%;个人股2084.4万元,占总股本的41.69%。公司更名为武汉三特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12月公司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247号文)《关于同意武汉三特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规范化股份制试点的批复》,同意公司进行规范化的股份制企业试点。1996年公司依照《公司法》进行规范,并依法履行了重新登记手续。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三特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4月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依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修订公司章程,并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5月公司完成此项变更。

2007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99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万股,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普通股8,000.00万元。

2008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由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人民币4,000.00万元,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普通股12,000.00万元。公司于2008年8月11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42000000000397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 本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大写：壹亿贰仟万元整)。

2.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结构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武昌区黄鹤路 88 号壹号楼。

公司组织结构为：截止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二十五家子公司：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庐山东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神农架三特旅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神农架三特物业开发管理有限公司、武汉三特置业有限公司、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游观光车有限公司、贵州江口武陵景区管理有限公司、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崇阳三特雩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公司下设建设管理总部、技术管理总部、资产管理总部、企业管理总部、计划财务管理总部、企业发展总部等职能部门。

3.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为：机电一体化客运索道及配套设备的开发、研制、设计、投资建设、经营；计算机及配件、文化办公机械、通信产品零售兼批发；工艺美术品制造、销售；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B，需持有效证件经营）。

4. 本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母公司为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的控股股东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1年3月29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

损失的金额。

③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

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占应收款项比重超过50%的定义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	6%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公司将占应收款项比重低于30%的定义为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确认差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11、 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

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30	3-10	3-48.50
通用设备	5-15	3-10	6-19.4
专用设备	15-30	3-10	3-6.47
运输设备	5	3-10	18-19.4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9、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0、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

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2、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生。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生。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发生。

25、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6、 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尚无年金计划。

（三）税项

- 1、 增值税征收率为 4%。
- 2、 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3%、5%。
- 3、 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5%。
- 4、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 5、堤防维护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 6、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为销售收入的 1%。
- 7、地方教育发展费为销售收入的 1%。

8、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系外商投资企业，2001 年根据陕西省国家税务局《关于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批复》（陕国税函[2003]377 号文）和渭南市国家税务局《关于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批复》（渭国税函[2003]146 号），同意企业 2001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02 年至 2010 年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由渭南市国家税务局负责审核确认。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位于经济特区，根据国务院国发[2007]第 39 号《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所得税率 2008 年按 18%的税率计征，2009 年按 20%税率计征，2010 年按 22%税率计征，2011 年按 24%税率计征，2012 年按 25%税率计征。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经贵州省江口县国家税务局“江国税减字【2010】10 号”文件批准，同意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0 年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和其他控股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 9、其他税项依据有关规定计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单位：万元)	经营范围
武汉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岸区东方恒星园 1 栋 5、6 层	综合	8000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三级）；楼宇、房产、设施的后勤管理服务；设备设施的出租、水电路维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百货、日用杂品、工艺美术品零售兼批发；商品房销售代理、咨询、策划、存量房居间及代理。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夷山市武夷源生态旅游区（四新场部）	旅游业	1000	风景区旅游项目开发、建设、索道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及相关配套服务（旅行社除外）；经营餐饮及茶楼。（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神农架三特旅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北省神农架林区木鱼镇	综合	1000	游览景区管理，旅游投资管理，市场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场地出租，纺织、服装、日用品、工艺美术品批发零售，索道项目开发建设、经营及相关配套服务（凭资质证从事经营活动）。
神农架三特物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北省神农架林区木鱼镇	综合	1000	房地产开发，旅游景点开发，楼宇、房产设施的管理服务，设备设施出租，水电路维修，电器机械，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旅游纪念品批发零售，房屋出租。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单位:万元)	经营范围
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克什克腾旗宾馆五号楼三楼	索道运营	500	索道的开发、经营及相关配套项目的服务(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华阴市玉泉东路	酒店业	4800	住宿.餐饮.烟酒.付食.饮料.停车.娱乐.足浴.美容美发.茶庄.旅游用品零售、商铺租赁(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贵州省江口县黑湾河梵净山自然保护区	旅游业	5000	景区开发、客运索道(有效期截止2012年4月9日);旅游接待、旅游纪念品、土特产品经营等综合性旅游服务项目;餐饮服务、定型包装食品、瓶装酒、饮料类(有效期截止2013年5月25日)。(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经营项目的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游观光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贵州省江口县太平乡梵净山村	旅游业	760	景区旅游观光车营运、停车场服务。
贵州江口武陵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口县双江镇杨澜桥花园	旅游业	2550	景区管理服务、旅游纪念品销售。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海南省陵水县新村镇三特索道公司内	旅游业	3000	海上旅游观光;海上运动;潜水;休闲服务;旅游纪念品的销售。(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咸丰县高乐山镇楚蜀大道(隧道口)	旅游业	5000	旅游资源的投资、开发经营;旅游景观地产的开发、经营;旅游交通;相关配套服务、销售。(凭有效证件经营)
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保康县城关镇河西路5号	旅游业	500	索道、旅游景区开发、旅游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证经营),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开发管理,旅游商品开发与销售。(以上项目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漳县东巩镇星月路	旅游业	500	旅游景区开发经营管理。
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崇阳县天城镇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旅游业	13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温泉、旅游资源的投资、开发;关联产业的投资和管理;旅游静观其产的投资、开发。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钟祥市石城大道东路2号	旅游业	500	旅游基础设施、景点等项目的投资,景区(点)经营。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襄樊市襄城区隆中路6号	旅游业	1000	旅游资源开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景区经营管理(以上均不含需要专项审批的项目);索道、滑道经营服务(不含索道、滑道安装、维修、改造);对酒店业进行投资;酒店管理;旅游信息咨询服务;旅游工艺品销售。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单位: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	----------------	---------------------	---------	----------	--------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单位：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武汉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8000		100%	100%	是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000		100%	100%	是
神农架三特旅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100%	是
神农架三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100%	是
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	500		100%	100%	是
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	4800		100%	100%	是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100%	100%	是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游观光车有限公司	1092		100%	100%	是
贵州江口武陵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2550		100%	100%	是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3000		100%	100%	是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0		100%	100%	是
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		100%	100%	是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		100%	100%	是
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300		100%	100%	是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75		95%	95%	是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10		51%	51%	是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单位：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29,585.16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791,180.55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单位：万元）	经营范围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市桥口区解放正巷29号	旅游业和房地产开发	7200	对城市商业旅游项目及相关配套服务设施的投资、开发；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定安县塔岭开发区	旅游业和房地产开发	5000	旅游景点开发；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农业项目综合开发；园林绿化服务；珍禽动物饲养及经营（分支机构经营）。（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单位：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7,132.71		100%	100%	是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4,912.11		100%	100%	是
--------------	----------	--	------	------	---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单位: 万元)	经营范围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陕西华阴市华山风景区	旅游业	USD 405	华山风景区交通缆车的建设, 经营及本景区饮食、住宿、游乐、购物服务。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海南省陵水县新村镇	旅游业	4000	索道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 兴建宾馆(客房、餐饮服务、商务中心)及旅游配套服务(需行政许可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南省陵水县新村镇	旅游业	1500	索道、海上游乐, 旅游景点, 交通(车船)贸易, 服务, 娱乐, 副食, 旅行社, 酒店、餐饮, 贸易, 卷烟, 酒类。(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庐山日照庵	缆车运营	1800	缆车运输及配套服务(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
庐山东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庐山中四路6号	旅游业	100	旅游景点的开发与经营、旅游服务设置的开发与经营、相关旅游服务的开发与经营、旅游项目投资出售缆车票务活动、酒吧。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珠海市吉大海滨北路景山公园内	旅游业	1000	索道、滑道及相应设施的建设 and 经营管理, 配套旅游纪念品的销售业务(仅限在三特索道景区内经营)。茶艺; 定型包装食品的零售。
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山风景区内(百花园)	旅游业	1000	滑道娱乐服务(B级Z, 有效期至2013年3月17日)。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除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饮食。音乐茶座。其他体育【包括: 蹦极跳、蹦极弹床、滑草、射箭、机械斗牛、悠波球、凌波微步、天罗地网、勇者无畏、穿越侏罗纪、大笨象、疯狂骆驼、毛毛虫历险记、快乐大本营】。摄影服务。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单位: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2,533.275		75%	75%	是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5000		100%	100%	是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0		90%	90%	是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2,618.55		100%	100%	是
庐山东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是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300		100%	100%	是
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	1,215.39		100%	100%	是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单位：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4,043,549.00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2,348,223.75	

2.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崇阳三特隼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2,998,170.00	-1,830.00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591,703.18	-408,296.82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777,919.49	-222,080.51

(2) 合并报表变更原因及情况说明

A.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出资人民币 1,300.00 万元于 2010 年 1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崇阳三特隼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自该子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B.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与湖北省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圈投公司”）共同出资 500 万元于 2010 年 4 月设立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475.00 万元，持股比例 95%，自该子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C.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与圈投公司共同出资 1,000 万元于 2010 年 7 月设立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00 万元，持股比例 51%，自该子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年末余额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年发生额指 2010 年发生额，上年发生额指 2009 年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656,024.91	489,119.06
银行存款	86,350,377.38	91,758,396.28

合 计		87,006,402.29	92,247,515.34	
项 目	年末余额			
	币种	原币	汇率	人民币
现 金	RMB	612,966.52	1.0000	612,966.52
	USD	341.01	6.5700	2,240.44
	EUR	4,654.27	8.7700	40,817.95
	小计	—	—	656,024.91
银行存款	RMB	86,350,377.38	1.0000	86,350,377.38
	小计	—	—	86,350,377.38
合 计				87,006,402.29

项 目	年初余额			
	币种	原币	汇率	人民币
现 金	RMB	441,192.23	1.0000	441,192.23
	USD	341.01	6.8282	2,328.48
	EUR	4,654.27	9.7971	45,598.35
	小计	—	—	489,119.06
银行存款	RMB	91,758,396.28	1.0000	91,758,396.28
	小计	—	—	91,758,396.28
合 计				92,247,515.34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2,337,950.19	100.00	206,703.45	8.84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337,950.19	100.00	206,703.45	8.84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2,547,714.28	100.00	191,683.32	7.5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547,714.28	100.00	191,683.32	7.5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69,871.69	88.53	124,192.30
1年至2年（含2年）	56,537.00	2.42	5,653.70
2年至3年（含3年）	8,976.00	0.38	1,795.20
3年至4年（含4年）	131,102.50	5.61	39,330.75
4年至5年（含5年）	71,463.00	3.06	35,731.50
合 计	2,337,950.19	100.00	206,703.45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68,196.28	89.03	136,091.77
1年至2年（含2年）	74,583.50	2.93	7,458.35
2年至3年（含3年）	133,471.50	5.24	26,694.30
3年至4年（含4年）	71,463.00	2.80	21,438.90
合 计	2,547,714.28	100.00	191,683.32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海口民间旅行社	非关联方	500,640.00	1年以内	21.41
三亚春秋旅行社	非关联方	168,100.00	1年以内	7.19
华阴市财政局及公路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6.42
华阴市国税局	非关联方	110,900.00	1年以内	4.74
咸丰县委接待办	非关联方	102,610.00	1年以内	4.39
合计		1,032,250.00		44.15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华阴市地税局	门票款	43,096.56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43,096.56	--	--

3.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144,118.64	79.10	5,544,428.11	83.41
1年至2年(含2年)			615,888.85	9.27
2年至3年(含3年)	608,913.85	11.62	486,375.00	7.32
3年至4年(含4年)	486,375.00	9.28		
合计	5,239,407.49	100.00	6,646,691.96	100.00

(2)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三河多贝玛亚公司	非关联方	875,688.66	2010年	所购资产尚未通过验收
珞珈山科技信息园	非关联方	650,000.00	2010年	未到受益期
青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2008年	未到受益期
安徽大恒电讯公司	非关联方	486,375.00	2007年	所购资产尚未通过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珠海嘉一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893.22	2010年	验收 尚未结算
合计		3,008,956.88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0,042,876.93	100.00	6,938,113.23	34.6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0,042,876.93	100.00	6,938,113.23	34.62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5,352,627.80	100.00	4,968,908.31	32.3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5,352,627.80	100.00	4,968,908.31	32.37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549,890.74	37.67	452,993.42
1年至2年(含2年)	1,670,452.42	8.33	167,045.24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2年至3年（含3年）	860,588.47	4.29	172,117.70
3年至4年（含4年）	1,430,182.40	7.14	429,054.72
4年至5年（含5年）	5,629,721.51	28.09	2,814,860.76
5年以上	2,902,041.39	14.48	2,902,041.39
合 计	20,042,876.93	100.00	6,938,113.23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13,610.58	26.14	240,816.65
1年至2年（含2年）	1,049,556.19	6.84	104,955.62
2年至3年（含3年）	1,555,456.29	10.13	311,091.26
3年至4年（含4年）	5,772,186.11	37.60	1,731,655.83
4年至5年（含5年）	762,859.37	4.97	381,429.69
5年以上	2,198,959.26	14.32	2,198,959.26
合 计	15,352,627.80	100.00	4,968,908.31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3) 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增长 30.55%主要系子公司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新增应收襄樊隆中管委会往来款 327.32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武夷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6,268,482.00	2 年至 5 年	31.28
襄樊隆中管委会	非关联方	3,273,230.29	1 年以内	16.33
武汉和丰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5 年以上	4.99
贵州荔波项目	非关联方	750,748.39	1 年至 4 年	3.75
新洲县阳逻开发办	非关联方	600,000.00	5 年以上	2.99
合计		11,892,460.68		59.34

注：根据公司与武夷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武夷山大峡谷生态公园项目合作合同书”的规定，大峡谷生态公园项目的公共基础设施及居民拆迁费用的建设资金由控股子公司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垫资，在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开始经营后，从其应交纳给武夷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的资源补偿费中分期扣除。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已代垫项目款6,268,482.00元。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043,721.79		1,043,721.79	989,742.63		989,742.63
库存商品	976,242.35		976,242.35	1,056,459.49		1,056,459.49
开发产品	57,157,301.71		57,157,301.71	52,818,550.60		52,818,550.60
开发成本	122,550,077.59		122,550,077.59	131,620,489.02		131,620,489.02
合计	181,727,343.44		181,727,343.44	186,485,241.74		186,485,241.74

(2) 开发成本明细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完工转出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神农架三特物业管理公司木鱼镇古街一、二期开发项目	1,911,019.06	4,407,548.64			6,318,567.70
海南省定安县天籟谷房地产开发项目	46,591,573.71	35,426,318.52	49,112,785.59		32,905,106.64
武汉市汉正街索道大厦	83,117,896.25	208,507.00			83,326,403.25
合计	131,620,489.02	40,042,374.16	49,112,785.59		122,550,077.59

(3) 其中神农架三特物业管理公司木鱼镇古街一、二期开发项目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933,371.27元。

(4)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存货年末余额中有账面价值为37,029,559.00元的土地使用权未办妥产权证书。

(5) 存货用于借款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17。

(6) 报告期末存货未减值，故未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987,594.77	594,588.64
合计	987,594.77	594,588.64

7.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一、联营企业							
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五峰土家族自治县	张路生	旅游业	8,000.00	45.535%	45.535%
随州大洪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随州市长岗镇	周富贵	旅游业	1,000.00	49%	49%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一、联营企业					
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91,621,835.91	9,094,425.95	82,527,409.96	1,087,187.00	78,666.71
随州大洪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3,764,334.48	774,809.70	2,989,524.78	785,657.50	-10,475.22

8. 长期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8,713,688.0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8,280,000.00	6,78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900,000.00	3,900,000.00
合计	43,093,688.03	2,880,000.00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7,213,000.00		37,248,820.89	37,248,820.89	45.535%	45.535%

随州大洪山旅业发展有 限公司	1,470,000.00		1,464,867.14	1,464,867.14	49.00%	49.00%
合计	38,683,000.00		38,713,688.03	38,713,688.03		

注：A.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2010年公司出资1,298.50万元收购了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1,220万的股权，此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对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2,422.8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为45.535%。

B.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2010年7月公司与湖北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000万元于设立随州大洪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拟出资人民币490.00万元，持股比例49%，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出资147万元。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 权比例
庐山五老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15.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武汉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担保有 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海南国邦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海南南大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8,280,000.00	6,780,000.00	1,500,000.00	8,280,000.00		

注：公司下属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2010年8月与庐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九江海粤五老峰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由三方共同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设立庐山五老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拟出资750万元，持股比例15%，报告期末实际出资150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 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874.00
海南国邦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海南南大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合计		3,900,000.00		53,874.00

9.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653,932.38			6,653,932.38
房屋、建筑物	6,653,932.38			6,653,932.3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00,417.19	217,798.20		518,215.39
房屋、建筑物	300,417.19	217,798.20		518,215.39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6,353,515.19	-217,798.20		6,135,716.99
房屋、建筑物	6,353,515.19	-217,798.20		6,135,716.99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353,515.19	-217,798.20		6,135,716.99
房屋、建筑物	6,353,515.19	-217,798.20		6,135,716.99

注：报告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未减值，故未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03,944,910.99	120,663,844.14	2,125,184.57	722,483,570.5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6,821,980.37	104,431,680.77	711,469.39	360,542,191.75
通用设备	27,464,511.43	7,572,425.05	1,363,015.18	33,673,921.30
专用设备	12,760,195.32	2,276,433.77	50,700.00	14,985,929.09
运输设备	306,898,223.87	6,383,304.55		313,281,528.4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4,613,803.80	37,914,004.98	2,076,190.22	240,451,618.5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479,328.95	12,347,150.39	687,990.45	62,138,488.89
通用设备	15,764,773.21	4,015,550.55	1,339,015.92	18,441,307.84
专用设备	8,500,885.47	1,151,551.82	49,183.85	9,603,253.44
运输设备	129,868,816.17	20,399,752.22		150,268,568.39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99,331,107.19	82,749,839.16	48,994.35	482,031,952.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6,342,651.42	92,084,530.38	23,478.94	298,403,702.86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通用设备	11,699,738.22	3,556,874.50	23,999.26	15,232,613.46
专用设备	4,259,309.85	1,124,881.95	1,516.15	5,382,675.65
运输设备	177,029,407.70	-14,016,447.67		163,012,960.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梵净山员工宿舍	开发商未办理

(3) 本期计提折旧37,899,005.57元。

(4) 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为38,243,482.07元，明细见附注（五）.11。

(5) 固定资产用于借款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17。

(6)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未减值，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神农架三特索道有限公司神农顶项目	512,269.78		512,269.78	512,269.78		512,269.78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三仰峰项目				3,199,927.41		3,199,927.41
武夷源生态旅游区	1,533,632.85		1,533,632.85	1,378,512.61		1,378,512.61
海南南湾猴岛海上项目一期项目	5,259,385.13		5,259,385.13	2,425,871.53		2,425,871.53
贵州梵净山客运架空索道项目	13,804,287.28		13,804,287.28	5,225,552.18		5,225,552.18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娱乐游乐项目	20,170,182.03		20,170,182.03	11,367,003.38		11,367,003.38
华山宾馆配套项目				5,301,654.83		5,301,654.83
珠海山顶电视塔项目	209,588.50		209,588.50	209,588.50		209,588.50
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一期项目	15,591,246.33		15,591,246.33	23,516,347.70		23,516,347.70
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二期项目	7,378,992.05		7,378,992.05			
梵净山服务公司铜矿厂改造				58,000.00		58,000.00
海南塔岭旅业公司医务室	7,708.50		7,708.50	4,400.00		4,400.00
海南塔岭旅业公司接待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项目	6,336,899.11		6,336,899.11	814,774.40		814,774.4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项目	6,230,697.14		6,230,697.14	2,339,256.59		2,339,256.59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旅游餐厅	60,000.00		60,000.00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项目	3,401,074.80		3,401,074.80			
崇阳三特雩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7,319,839.00		17,319,839.00			
合计	97,815,802.50		97,815,802.50	56,853,158.91		56,853,158.91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a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神农架三特索道有限公司神农顶项目	512,269.78				512,269.78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三仰峰项目	3,199,927.41			3,199,927.41		
武夷源生态旅游区	1,378,512.61	155,120.24			1,533,632.85	
海南南湾猴岛海上项目一期项目	2,425,871.53	2,833,513.60			5,259,385.13	
贵州梵净山客运架空索道项目	5,225,552.18	8,578,735.10			13,804,287.28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娱乐游乐项目	11,367,003.38	8,803,178.65			20,170,182.03	
华山宾馆配套项目	5,301,654.83	8,573,324.27	13,874,979.10			
珠海山顶电视塔项目	209,588.50				209,588.50	
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一期项目	23,516,347.70	11,644,648.07	19,569,749.44		15,591,246.33	
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二期项目		10,811,662.05	3,432,670.00		7,378,992.05	
梵净山服务公司铜矿厂改造	58,000.00	389,174.53	447,174.53			
海南塔岭旅业公司医务室	4,400.00	13,968.50	10,660.00		7,708.50	
海南塔岭旅业公司接待中心	500,000.00	408,249.00	908,249.00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项目	814,774.40	5,522,124.71			6,336,899.11	
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项目	2,339,256.59	3,891,440.55			6,230,697.14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		60,000.00			60,000.00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展有限公司旅游餐厅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 游开发项目		3,401,074.80			3,401,074.80	
崇阳三特隼水河旅游 开发有限公司		17,319,839.00			17,319,839.00	
合计	56,853,158.91	82,406,053.07	38,243,482.07	3,199,927.41	97,815,802.50	

注：报告期其他减少系核销的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三仰峰项目 3,199,927.41 元。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b

项目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神农架神农顶项目	3,500.00	金融机构贷款、自 有资金	1.46%	在建		
武夷源生态旅游区	2,985.00	金融机构贷款、自 有资金	104.10%	在建		
海南南湾猴岛海上一期项 目	1,500.00	金融机构贷款、自 有资金	84.13%	在建		
贵州梵净山客运架空索道 项目	17,000.00	募股资金、金融机 构贷款	94.90%	在建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游乐项 目	8,200.00	金融机构贷款、自 有资金	24.60%	在建		
华山宾馆改造工程	4,800.00	募股资金、金融机 构贷款	107.19%	完工		
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 区一期项目	4,970.00	募股资金、金融机 构贷款	113.42%	在建		
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 区二期项目	4,900.00	金融机构贷款、自 有资金	15.06%	在建		
南漳春秋寨项目	4,000.00	金融机构贷款、自 有资金	15.84%	在建		
保康九路寨生态旅游区一 期项目	5,000.00	金融机构贷款、自 有资金	12.46%	在建		
崇阳三特隼水河旅游开发 项目	13,500.00	金融机构贷款、自 有资金	12.83%	在建		
合 计	70,355.00					

(2) 在建工程用于借款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17。

(3) 在建工程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降低了 72.0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4)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未减值，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0,573,550.62	138,201.00		50,711,751.62
1.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10,620,000.00			10,620,000.00
2.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953,430.00			953,430.00
3.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资源经营权	1,500,000.00			1,500,000.00
4.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20,568,826.90			20,568,826.90
5.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海域使用权	2,359,237.50	109,095.00		2,468,332.50
6. 华山宾馆土地使用权	10,454,860.00			10,454,860.00
7.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4,117,196.22			4,117,196.22
8.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海域使用权		29,106.00		29,106.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6,504,107.65	1,185,728.81		7,689,836.46
1.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2,124,000.00	265,500.00		2,389,500.00
2.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286,028.52	23,835.72		309,864.24
3.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资源经营权	281,458.37	30,000.00		311,458.37
4.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2,506,623.10	325,119.52		2,831,742.62
5.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海域使用权	444,576.72	97,278.76		541,855.48
6. 华山宾馆土地使用权	767,068.53	340,919.40		1,107,987.93
7.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94,352.41	102,929.88		197,282.29
8.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海域使用权		145.53		145.53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069,442.97	-1,047,527.81		43,021,915.16
1.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8,496,000.00	-265,500.00		8,230,500.00
2.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667,401.48	-23,835.72		643,565.76
3.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资源经营权	1,218,541.63	-30,000.00		1,188,541.63
4.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18,062,203.80	-325,119.52		17,737,084.28
5.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海域使用权	1,914,660.78	11,816.24		1,926,477.02
6. 华山宾馆土地使用权	9,687,791.47	-340,919.40		9,346,872.07
7.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4,022,843.81	-102,929.88		3,919,913.93
8.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海域使用权		28,960.47		28,960.47

(2) 无形资产用于借款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17。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书。

(4) 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未减值，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 商誉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额	本期减少 额	年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1.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8,523,383.85			18,523,383.85	
2.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8,308,981.03			8,308,981.03	
4. 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	2,153,877.85			2,153,877.85	2,153,877.85
5.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58,568.07			58,568.07	
6. 庐山东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426,935.49			3,426,935.49	
合 计	35,471,746.29			35,471,746.29	2,153,877.85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1,004,721.66	1,468,244.73
庐山东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0	2,600,000.00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2,666.66	175,000.00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426,347.63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51,000.00	54,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87,594.77	594,588.64
合 计	3,867,141.18	3,702,656.09

长期待摊费用详细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1,468,244.73	-18,805.65	444,717.42		1,004,721.66
庐山东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600,000.00		200,000.00		2,400,000.00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	1,484,000.00	686,333.34		972,666.66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433,573.86	7,226.23		426,347.63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 旅业有限公司	54,000.00		3,000.00		51,000.00
合 计	4,297,244.73	1,898,768.21	1,341,276.99		4,854,735.95

注：将于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987,594.77元已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7,563.04	915,278.24
合 计	1,007,563.04	915,278.2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61,464.58	7,058,768.15
可抵扣亏损	181,860,043.15	151,956,883.59
合 计	190,921,507.73	159,015,651.7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10 年		21,998,699.15
2011 年	21,228,172.99	21,228,172.99
2012 年	27,122,795.32	27,122,795.32
2013 年	37,527,226.00	37,527,226.00
2014 年	44,079,990.13	44,079,990.13
2015 年	51,901,858.71	
合 计	181,860,043.15	151,956,883.59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无	
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账款	118,590.30
其他应收款	118,639.65
长期股权投资	3,900,000.00
小计	4,137,229.95

16.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160,591.63	2,027,321.61		43,096.56	7,144,816.68
其中：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1,683.32	58,116.69		43,096.56	206,703.45
2.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68,908.31	1,969,204.92			6,938,113.23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900,000.00				3,900,000.00
三、商誉减值准备	2,153,877.85				2,153,877.85
合计	11,214,469.48	2,027,321.61		43,096.56	13,198,694.53

注：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转销原因和明细详见附注（五）.2。

17.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A.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公司全资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以进口缆车设备系统作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1,000.00 万元。

公司以控股子公司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的索道设备系统和索道上下站房屋，控股子公司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的索道设备系统作抵押，取得短期借款 2,500.00 万元和长期借款 6,300.00 万元。

公司以控股子公司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房产、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取得短期借款 2,000.00 万元。

公司以控股子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梵净山客运架空索道作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3,000.00 万元。

B. 在建工程

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梵净山客运索道项目在建工程作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2,100.00 万元。

C. 存货

公司以控股子公司神龙架三特物业管理开发有限公司开发产品作抵押取得短期借款 2,000.00 万元。

公司以控股子公司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土地权证-索道大厦作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2,500.00 万元。

D. 其他

华山索道以华山索道收费权质押短期借款 1,600.00 万元；公司以持有的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的股权作质押取得短期借款 4,000 万元。

公司以持有的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作质押取得长期

借款 5,000 万元。

控股子公司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短期委托贷款 3,000 万元，公司以持有的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作质押取得长期委托贷款 3,200 万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如下：

用于担保的资产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存货	19,795,961.87	83,117,896.25		102,913,858.12
固定资产	239,379,633.22		46,566,758.30	192,812,874.91
在建工程	5,225,552.18	8,578,735.10		13,804,287.28
无形资产	9,687,791.47		340,919.40	9,346,872.07
长期股权投资	79,485,491.62	59,700,000.00		139,185,491.62
合计	353,574,430.36	151,396,631.35	46,907,677.70	458,063,384.00

注：长期股权投资均为母公司对子公司投资。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65,000,000.00	75,000,000.00
质押借款	56,000,000.00	62,000,000.00
信用贷款	30,000,000.00	
委托贷款	30,000,000.00	
合计	181,000,000.00	147,000,000.00

19.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667,573.46	669,439.35
合计	667,573.46	669,439.35

注：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0. 预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2,453,142.34	10,070,557.09

注：(1)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预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下降了 75.64%，主要是由于上年度预收的预

售商品房款已于本年交房结转销售收入所致。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23,572.18	42,727,334.54	43,187,526.91	5,663,379.81
二、职工福利费	519,937.07	5,995,305.28	6,515,242.35	
三、社会保险费	289,203.56	4,680,910.96	4,792,131.00	177,983.52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04,373.15	1,245,195.22	1,263,646.29	85,922.08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4,238.33	3,084,223.86	3,180,624.82	27,837.37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27,761.06	217,207.88	216,944.04	28,024.90
5. 工伤保险费	31,355.16	79,161.39	75,776.41	34,740.14
6. 生育保险费	1,475.86	55,122.61	55,139.44	1,459.03
四、住房公积金	260,842.48	980,607.49	913,482.02	327,967.95
五、辞退福利		34,350.00	34,350.00	
六、其他	1,493,263.92	1,248,736.01	903,424.01	1,838,575.92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8,686,819.21	55,667,244.28	56,346,156.29	8,007,907.20

(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余额为1,838,575.92元。

(3) 报告期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金额为34,350.00元。

22.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增值税	1,495.09	2,214.51
2. 营业税	1,401,905.31	1,121,982.78
3. 企业所得税	5,539,398.31	5,550,652.58
4. 教育费附加	41,286.37	9,963.03
5. 土地增值税	377,091.32	3,319.6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794.81	22,324.21
7. 房产税	71,733.84	141,744.82
8. 土地使用税	125,429.66	128,857.25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9. 文化事业建设费	600.00	
10. 个人所得税	253,014.07	100,104.84
11.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2,691.01	622.49
12. 堤防维护费	5,312.27	5,093.25
13. 地方教育发展费	8,796.94	3,728.80
14. 水利建设基金	33,573.12	
15. 印花税	5,977.51	
合计	7,948,099.63	7,090,608.22

23.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99,621.94	194,7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76,351.95	234,375.00
合计	775,973.89	429,075.00

注：应付利息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长80.8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新增贷款而相应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4. 应付股利

主要投资者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
应付普通股股利	5,222,953.80	3,051,888.26	股东未来领取
合计	5,222,953.80	3,051,888.26	

注：应付股利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长71.14%，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未支付应付普通股股利所致。

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60,051,557.51	45,545,641.63

注：（1）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新加坡索道国际私人有限公司武汉办事处	3,162,675.00	往来款
湖北省鄂西生态文化旅游圈投资有限公司	2,925,000.00	股权投资款
华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303,427.06	土地资源管理费

中建三局海南建设公司	2,279,095.70	工程款
山东泰安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46,351.26	工程款

(3) 其他应付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 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长了 31.85%，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预估工程款所致。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	16,000,000.00	19,000,000.00
合 计	16,000,000.00	19,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16,000,000.00	
保证借款		19,000,000.00
合 计	16,000,000.00	19,000,000.00

(3)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九江市商业银行庐山支行	2008.4.7	2011.4.6	RMB	5.85%		1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江口县支行	2007.6.21	2011.6.20	RMB	6.22%		3,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江口县支行	2009.3.19	2011.3.18	RMB	5.85%		3,000,000.00		
交通银行武汉分行	2008.2.1	2010.2.1	RMB	5.94%				13,000,000.00
交通银行武汉分行	2008.2.1	2010.2.1	RMB	5.94%				6,000,000.00
合 计						16,000,000.00		19,000,000.00

27. 长期借款

(1) 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55,000,000.00	39,000,000.00
抵押借款	133,000,000.00	133,000,000.00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委托借款	32,000,000.00	
合 计	270,000,000.00	172,0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建行省直支行	2007.9.20	2015.9.20	RMB	5.94%		63,000,000.00		70,000,000.00
工行水果湖支行	2010.12.20	2012.12.20	RMB	6.4516%		32,000,000.00		
汉口银行武珞路支行	2010.1.19	2012.1.19	RMB	5.85%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江口县支行	2009.3.19	2017.3.18	RMB	6.534%		27,000,000.00		30,000,000.00
交行武汉分行	2010.1.8	2013.1.8	RMB	6.534%		25,000,000.00		
合 计						177,000,000.00		100,000,000.00

(3) 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长期借款 4,500.00 万元提供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1,000.00 万元提供担保。

28. 其他长期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旅游发展基金	2,000,000.00	
服务业发展资金	700,000.00	
咸丰 5A 厕所项目补贴	193,333.33	
合 计	2,893,333.33	

注：(1) 旅游发展基金系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收到的海南省财政厅及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根据琼财字[2010]827号文件拨付的公司用于建设五星级公共厕所、游客中心等项目的补贴款120万元；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收到的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拨付的项目建设基金80万元。

(2) 服务业发展资金系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收到的海南省财政厅及海南省旅游发展委员会根据琼财企[2010]2005号文件拨付的公司用于扶持陵水浪漫天缘海上运动休闲中心项目建设款70万元。

(3) 咸丰5A厕所项目补贴系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于2009年收到的咸丰县财政局拨付的扶持5A厕所项目建设款20万元，该项目已于2010年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计入当期收益6,666.67元。

29. 股本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项 目	本报告期变动前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本报告期变动后
-----	---------	---------------	---------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867,061	36.56				-43,735,483	-43,735,483	131,578	0.11
1、国家持股	66,300	0.06				-66,300	-66,300		
2、国有法人持股	21,644,986	18.04				-21,644,986	-21,644,986		
3、其他内资持股	22,022,714	18.35				-22,022,714	-22,022,714		
其中：	20,822,714	17.35				-20,822,714	-20,822,714		
境内法人持股	1,200,000	1.00				-1,200,000	-1,2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3,867,061	36.56				-43,735,483	-43,735,483	131,578	0.11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持股	133,061	0.11				-1,483	-1,483	131,578	0.1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132,939	63.44				43,735,483	43,735,483	119,868,422	99.89
1、人民币普通股	76,132,939	63.44				43,735,483	43,735,483	119,868,422	99.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						120,000,000	100

(2) 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半年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股份不超过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合计持股 17.7416 万股。

30.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51,514,414.76		3,741,854.90	147,772,559.86
其他资本公积	2,379,221.90			2,379,221.90
其中：原制度转入	2,379,221.90			2,379,221.90
合 计	153,893,636.66		3,741,854.90	150,151,781.76

注：股本溢价主要系购买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该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3,741,854.90 元。

31.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987,724.61	2,066,724.00	500,800.92	29,553,647.69
任意盈余公积	17,749,828.26			17,749,828.26
合 计	45,737,552.87	2,066,724.00	500,800.92	47,303,475.95

注：本年增加额系根据报告期净利润的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本年减少额系公司下属子公司贵州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孙公司贵州梵净山旅游观光车公司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该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4,103,412.65 元，其中冲减盈余公积 500,800.92 元，冲减未分配利润 3,602,611.73 元。

3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98,512,136.1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8,512,136.1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57,267.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66,724.00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00,000.00	
其他	3,602,611.7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600,068.43	

注：其他减少详见附注（五）30。

3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25,212,445.81	236,196,125.40
其他业务收入	13,779,115.79	11,699,014.00
主营业务成本	159,492,391.81	99,276,061.40
其他业务成本	4,605,882.71	4,217,511.8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索道营运收入	220,959,552.90	86,885,562.60	194,304,268.51	74,116,883.40
景区门票销售收入	29,998,854.70	19,791,809.80	28,483,134.99	16,648,010.96
房地产销售收入	62,357,850.01	44,805,416.98	3,327,504.00	2,157,587.74
酒店餐饮收入	7,722,498.20	4,834,727.69	6,765,252.90	3,766,861.74
景区观光旅游车收入	4,173,690.00	3,174,874.74	3,315,965.00	2,586,717.56
合计	325,212,445.81	159,492,391.81	236,196,125.40	99,276,061.40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湖北省	12,719,878.80	11,400,516.04	5,376,966.00	4,217,075.14
江西省	22,262,974.00	7,043,182.79	22,223,835.00	7,968,524.93
贵州省	37,980,840.00	19,821,618.19	27,622,064.00	14,324,589.21
海南省	98,849,834.21	54,452,907.08	45,461,829.50	15,134,861.62
陕西省	141,783,501.80	59,390,135.24	125,773,648.90	51,572,825.49
广东省	10,468,710.00	3,803,251.14	9,641,244.00	4,794,198.95
福建省	1,146,707.00	3,580,781.33	6,135.00	1,263,986.06
内蒙古自治区			90,403.00	
合计	325,212,445.81	159,492,391.81	236,196,125.40	99,276,061.40

(4) 本公司主要从事索道营运业务，从单个客户取得的业务收入很低，因此向前 5 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很小。

(5) 本年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了 36.75%，主要系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增长使得本年度营业收入相应增长所致。

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6,557,462.34	12,442,352.86	见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7,091.20	244,421.12	见附注（三）
教育附加费	288,084.43	20,947.96	见附注（三）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837.61	156,766.39	
堤防维护费	17,484.89	23,975.85	见附注（三）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15,076.32	1,924.67	见附注（三）
文化事业建设费	4,200.00	7,355.88	
水利建设基金	9,300.76		
土地增值税	673,700.56		
合 计	18,061,238.11	12,897,744.73	

注：本年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增长了40.03%，主要系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使得本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长所致。

35.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80,643.31	1,036,410.74
财产保险费	37,503.62	41,588.42
折旧	7,310.27	0
销售佣金	6,539,039.63	5,135,020.00
办公费	280,697.96	188,650.67
水电费	31,226.84	19,238.53
租赁费	584,536.85	487,129.90
差旅费	1,245,661.87	911,574.70
业务招待费	695,730.51	383,068.70
广告费	8,229,107.92	3,849,285.71
耗材费	109,954.49	62,002.90
汽车费用	137,049.00	61,261.80
其他费用	376,931.32	1,994,674.20
合 计	19,555,393.59	14,169,906.27

注：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38.01%的主要原因系广告费增长所致。

3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966,854.29	23,326,865.54
财产保险费	2,359,915.09	1,159,137.08
税费	1,286,776.91	1,572,112.50
折旧	2,476,995.77	2,483,825.34
长期待摊费用	349,319.65	438,105.1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无形资产摊销	822,804.52	857,105.98
低值易耗品摊销	289,968.70	2,873.00
董事会费	3,137,764.98	1,792,531.50
办公费	1,236,358.44	1,181,128.82
水电费	178,253.10	164,832.99
租赁费	1,143,151.63	1,278,814.90
差旅费	1,664,714.00	1,675,563.78
业务招待费	2,246,826.71	2,538,357.90
中介咨询费	1,651,597.30	1,171,069.98
汽车费用	2,781,017.95	2,327,856.15
其他	3,382,493.60	2,253,119.78
合 计	49,974,812.64	44,223,300.37

37.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805,655.16	18,404,216.80
减：利息收入	282,469.41	335,990.35
其他	672,769.24	851,368.38
合 计	25,195,954.99	18,919,594.83

注：财务费用较上年度增长 33.17%，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的增加使得本年度利息费用相应增长所致。

3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027,321.61	1,193,455.76
合 计	2,027,321.61	1,193,455.76

注：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度增长69.8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应收款项的增加而相应增加的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3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874.00	17,958.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688.03	

合计	84,562.03	17,958.00
----	-----------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874.00	17,958.00
合计	53,874.00	17,958.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5,820.89	
随州大洪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5,132.86	
合计	30,688.03	

4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172.37	50,156.63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172.37	50,156.63
2. 政府补助	146,666.67	50,000.00
3. 其他	68,818.21	55,508.56
合计	221,657.25	155,665.19

注: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666.67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收到的5A厕所补贴在报告期内按资产受益期转回部分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0,000.00	50,000.00	海南猴岛雨季救灾补助
合计	146,666.67	50,000.00	

4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38,394.13	3,878,584.99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466.72	873,214.00
在建工程处置损失	3,199,927.41	3,005,370.99
2. 滞纳金	29,385.81	13,688.13
3. 罚款支出	32,726.72	53,000.00
4. 捐赠支出	659,600.00	101,278.80

5、其他	29,291.38	295,762.00
合计	3,989,398.04	4,342,313.92

注：在建工程处置损失系公司武夷山三仰峰项目因最终无法取得政府批文，使得项目不能再开工建设，本年度将该项目的在建工程进行了核销。

4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4,274,396.40	22,589,034.83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92,284.80	-77,265.58
所得税费用	24,182,111.60	22,511,769.25

43. 每股收益

项目	本年每股收益	上期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19
稀释每股收益	0.25	0.19

注：（1）基本每股收益=29,757,267.99÷120,000,000.00=0.25

（2）稀释每股收益=29,757,267.99÷120,000,000.00=0.25

（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

A.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B.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

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4. 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11,461.80	4,270,522.91
其中：收到大额往来款		3,829,024.00
其他	11,511,461.80	441,498.9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82,614.84	63,724,646.91
其中：土地资源占用费	42,681,996.91	37,778,659.66
广告费	8,324,395.92	5,489,543.91
差旅费	2,910,375.87	2,587,138.48
招待费	2,942,557.22	2,921,426.60
水电费	209,479.94	184,071.52
汽车费	2,779,458.48	2,254,135.85
董事会会费	3,137,764.98	1,792,531.50
办公费	1,517,056.40	1,369,779.49
租赁费	1,727,688.48	1,539,944.80
中介费	1,651,597.30	1,171,069.98
销售佣金	6,250,145.63	5,135,020.00
其他	7,550,097.71	1,501,325.1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000.00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其中：股权收购款		4,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4,000.00	250,000.00
其中：财务顾问费	1,484,000.00	250,000.00
定向增发融资费	1,000,000.00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213,275.79	26,317,104.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27,321.61	977,459.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 产摊销等	37,650,114.91	31,823,653.52
无形资产摊销	1,185,728.81	1,216,975.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41,276.99	2,279,924.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 列）	3,232,221.76	3,828,428.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805,655.16	18,404,216.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562.03	-17,95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284.80	-77,265.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57,898.30	-5,972,629.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16,297.13	4,200,527.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59,358.79	21,912,605.87
其他	13,201.19	-640.57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92,909.35	104,892,401.2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7,006,402.29	92,247,515.3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2,247,515.34	87,820,217.5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41,113.05	4,427,297.75

(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现金	87,006,402.29	92,247,515.34
其中：库存现金	656,024.91	489,119.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350,377.38	91,758,396.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06,402.29	92,247,515.3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企业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控制	国有企业	洪山区珞瑜路456号	赵家新	对高新技术产业、城市基础设施、环保、生态农业、商贸、旅游行业的投资等	12256万元
-----------------	----	------	------------	-----	------------------------------------	---------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	14.64%	14.64%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1152-9

3. 本企业的子公司有关信息披露: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桥口区解放正巷29号	刘丹军	旅游业和房地产开发	7200	100%	100%	74476736-X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定安县塔岭开发区	刘丹军	旅游业	5000	100%	100%	72122265-8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华阴市华山风景区	刘丹军	旅游业	USD 405	75%	75%	62310289-8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省陵水县新村镇	刘丹军	旅游业	4000	100%	100%	62006274-7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省陵水县新村镇	代国夫	旅游业	1500	90%	90%	72128400-7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庐山植青路71号	张泉	缆车运营	1800	100%	100%	71652168-8
庐山东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庐山中四路6号	刘丹文	旅游业	100	100%	100%	74853290-4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市吉大海滨北路景山公园内	刘丹军	旅游业	1000	100%	100%	61837707-X
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山风景区内(百花园)	刘丹军	旅游业	1000	100%	100%	23124251-7
武汉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岸区东方恒星园1栋5、6层	刘丹文	综合	8000	100%	100%	30000753-8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夷山市武夷源生态旅游区(四新场部)	吕平	旅游业	1000	100%	100%	74635160-8
神农架三特旅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神农架林区木鱼镇	陈忠举	综合	1000	100%	100%	74464392-2
神农架三特物业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神农架林区木鱼镇	陈忠举	综合	1000	100%	100%	76410809-7
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克什克腾旗宾馆五号楼三楼	张泉	索道运营	500	100%	100%	77945297-4
华阴三特华山	全资子	有限责	华阴市玉泉东	邓勇	酒店业	4800	100%	100%	75882815-1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宾馆有限公司	公司	任公司	路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江口县黑湾河梵净山自然保护区	刘丹军	旅游业	5000	100%	100%	76605932-1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游观光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江口县太平乡梵净山村	王炼	旅游业	760	100%	100%	79884309-X
贵州江口武陵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江口县双江镇杨澜桥花园	张杰	旅游业	2550	100%	100%	68395563-0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市龙昆北路华银大厦2220房	代国夫	旅游业	3000	100%	100%	76038393-X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咸丰县高乐山镇楚蜀大道(隧道口)	刘丹军	旅游业	4000	100%	100%	66226438-X
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康县城关镇西后街14号	王照	旅游业	500	100%	100%	69177984-1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漳县东巩镇星月路	王照	旅游业	500	100%	100%	69511823-1
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崇阳县天城镇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刘丹文	旅游业	1300	100%	100%	69804347-4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钟祥市石城大道东路2号	刘丹军	旅游业	500	95%	95%	55390713-9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襄樊市襄城区隆中路6号	刘丹军	旅游业	1000	51%	51%	55970248-4

4. 关联方交易

截至2010年12月31日，第一大股东的母公司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长期借款

4,500.00万元提供担保，明细情况如下：

会计科目	贷款银行	借款本金	借款期限	贷款用途
长期借款	交通银行武汉分行	20,000,000.00	2009.12.1-2012.12.1	项目建设
长期借款	交通银行武汉分行	9,000,000.00	2009.12.7-2012.12.7	项目建设
长期借款	交通银行武汉分行	6,000,000.00	2010.2.1-2013.2.1	流动资金周转

(七) 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资源补偿费、管理费：

(1)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的合同和章程的利润分配协议，该合作公司 2001 年及以前年度按净利润的 10% 支付合作方华阴市华山公路索道总公司资源补偿费，2002 年-2022 年按合作公司年净利润的 45% 支付资源补偿费，2023 年-2032 年（合作期满）按合作公司年净利润的 50% 支付资源补偿费。该资源补偿费根据合作协议计提，于计提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2) 根据控股子公司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北京北方五岳索道技术有限公司、美国国际索道有限公司与庐山旅游资源开发公司签订的“改建经营庐山三叠泉地面缆车”的合同及补充合同，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应支付庐山旅游资源开发公司土地出让金 141.60 万元、资源占用费 920.40 万元、附属设施等固定资产 218.00 万元，共计 1,280.00 万元，付款期限为 2000 年支付首期 300.00 万元、余款 980.00 万元在五年内按年平均数 196.00 万元在当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该等土地出让金 141.60 万元、资源占用费 920.40 万元，共计 1,062.00 万元，于 2001 年计入“无形资产”，并按公司经营期限 40 年平均摊销，摊销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3) 根据控股子公司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与广州市白云山风景区游览服务中心签订的租赁合同书的约定，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需向广州市白云山风景区游览服务中心支付下列项目的租金：a. 滑道项目：1996 年为 20.00 万元，以后每年递增 10% 至 2003 年止；2004 年—2021 年，每年支付 38.97 万元；b. 蹦极、滑草、滑车项目：期限为 2000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5 月 31 日，第 1—3 年每年为 38.40 万元；每 3 年为一阶段，每阶段递增 8%。该等租金根据合作协议计提，于计提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4) 根据控股子公司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与珠海市景山公园签订的“合作兴建珠海石景山滑道合同书”，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应从 1996 年滑道建成开始营运之日起，每年向珠海市景山公园支付管理费，其中：第 1 年 12.00 万元、第 2 年 16.00 万元、第 3-7 年每年 17.92 万元、第 8-12 年每年 20.07 万元、第 13-17 年每年 22.48 万元、第 18-22 年每年 25.17 万元、第 23-27 年每年 28.19 万元、第 28-30 年每年 31.57 万元、第 31-40 年的金额在第 30 年的 6 月份商定。该管理费根据协议计提，于计提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5)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从成立之日起（1999 年），前三年每年支付海南陵水县财政局 50.00 万元的资源补偿费，第四年开始每年支付 100.00 万元的资源补偿费。该资源补偿费根据合作协议计提，于计提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6) 根据控股子公司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与海南省海洋与渔业厅签订的“海南省海域使用权出让合同”，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以 128.5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购买海南省陵水县 16.76 公顷的海域使用权，使用年限为 2004 年 5 月—2029 年 5 月共 25 年，该款项分五期缴纳：2004 年缴纳 25.71 万元，2005 年—2008 年每年 6 月 5 日前缴纳 25.71 万元。2006 年 2 月，根据海南省海洋与渔业厅“海域使用权批准通知书”，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又以 107.37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购买 16.727 公顷的海

域使用权，使用年限从 2006 年起共 25 年，海域使用金分五期平均缴纳：2006 年—2010 年每年交纳 21.474 万元。

上述海域使用权按合同价格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使用期限 25 年平均摊销，摊销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

(7) 根据公司与武夷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武夷山大峡谷生态公园项目合作合同书”的规定，控股子公司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从开始经营之日起，按大峡谷生态公园每年的门票和索道收入(扣除商业折扣)的相应比例向武夷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交纳资源补偿费，各年的交纳比例分别为：第 1—10 年 5%，第 11—20 年 7.5%，第 21—30 年 10%，第 31—45 年 15%。

(8)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与克什克腾旗青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合作开发内蒙古克什克腾旗青山景区旅游项目的合同书”，从 2006 年起，三特青山公司每年向青山国家地质公园管理有限公司支付景区资源使用费 20 万元。

(9) 根据公司与湖北省咸丰县人民政府签订的“湖北咸丰坪坝营生态旅游区旅游项目开发合同书”，从 2007 年起，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每年以代收方式并一次性向湖北省咸丰县人民政府交纳门票收入的 5%作为景区资源管理费，不足 50 万元，补足 50 万元。

(10) 根据公司与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签订的“梵净山自然保护区梵净山索道及旅游小区整体开发项目合同书”：

A、公司每年向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下属公司分配索道门票收入的 8%、旅游小区内车辆营运车票收入的 5%；

B、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下属公司每年可以分得镇国寺、承恩寺香火收入的 10%，镇国寺、承恩寺宗教管理团队可以分得香火收入的 20%；

C、旅游小区门票收入在扣除双方认可的旅游小区管理的直接成本后，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下属公司分配旅游小区门票收入的 40%；

D、盘溪树木园门票收入在扣除双方认可的直接成本后，贵州梵净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下属公司分配盘溪树木园门票收入的 40%。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根据公司2011年3月29日董事会决议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0年度公司拟以报告期末12,000.00万普通股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5元（含税），不送转股份。上述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国农业银行江口县支行300万已于到期日2011年3月18日归还。

3、短期借款中抵押借款1,200万元已于到期日2011年2月28日归还,抵押借款1,300万元已于到期日2011年2月10日归还,质押借款3,000万元已于到期日2011年3月23日归还。

(十) 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92,944,776.04	100.00	19,468,608.08	6.65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92,944,776.04	100.00	19,468,608.08	6.65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01,660,393.36	100.00	13,506,779.23	6.7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01,660,393.36	100.00	13,506,779.23	6.70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290,024,428.08	99.01	17,401,465.68
1年至2年 (含2年)	55,439.90	0.02	5,543.99
2年至3年 (含3年)	206,626.17	0.07	41,325.23
3年至4年 (含4年)	534,640.40	0.18	160,392.12
4年至5年 (含5年)	527,520.86	0.18	263,760.43
5年以上	1,596,120.63	0.54	1,596,120.63
合 计	292,944,776.04	100.00	19,468,608.08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198,549,513.30	98.46	11,912,970.80
1年至2年 (含2年)	227,294.57	0.11	22,729.46
2年至3年 (含3年)	579,404.40	0.29	115,880.88
3年至4年 (含4年)	669,685.46	0.33	200,905.64
4年至5年 (含5年)	760,406.37	0.38	380,203.19
5年以上	874,089.26	0.43	874,089.26
合 计	201,660,393.36	100.00	13,506,779.23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6,505,274.08	1年以内	19.39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5,189,731.28	1年以内	18.94
神农架三特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1,772,195.88	1年以内	14.34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8,607,450.77	1年以内	13.25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1,284,974.24	1年以内	7.31
合 计		213,359,626.25		73.23

(3)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钟祥大洪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6,505,274.08	19.2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5,189,731.28	18.84
神农架三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1,772,195.88	14.26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8,607,450.77	13.18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1,284,974.24	7.27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271,951.36	6.58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431,066.83	5.27
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59,013.14	3.43
广州市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963,591.03	3.40
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895,957.34	2.70
崇阳三特隽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767,713.56	1.97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656,384.52	0.91
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311,019.75	0.79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16,252.70	0.18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78,357.90	0.13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7,995.20	0.07
合 计		287,818,929.58	98.27

2. 长期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8,713,688.0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561,090,197.00	518,540,197.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23,102.28	1,923,102.28
合 计	597,880,782.75	516,617,094.72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7,213,000.00		37,248,820.89	37,248,820.89	45.535%	45.535%
随州大洪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1,470,000.00		1,464,867.14	1,464,867.14	49.00%	49.00%
合计	38,683,000.00		38,713,688.03	38,713,688.03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武汉三特置业有限公司	79,200,000.00	79,200,000.00		79,200,000.00	99%	99%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	100%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8,523,383.85	18,523,383.85		18,523,383.85	95%	95%
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	46,000,000.00	46,000,000.00		46,000,000.00	95.83%	95.83%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26,185,491.62	16,485,491.62	9,700,000.00	26,185,491.62	100%	100%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13,500,000.00	80%	80%
海南塔岭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46,621,077.09	46,621,077.09		46,621,077.09	95%	95%
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	9,923,102.28	9,923,102.28		9,923,102.28	80%	80%
珠海景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1,250,000.00	11,250,000.00		11,250,000.00	90%	90%
武夷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95%	95%
神农架三特旅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9,500,000.00	95%	95%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49,800,000.00	49,800,000.00		49,800,000.00	99.60%	99.60%
克什克腾旗三特青山索道有限公司	4,750,000.00	4,750,000.00		4,750,000.00	95%	95%
武汉市汉金堂投资有限公司	70,607,142.16	70,607,142.16		70,607,142.16	99%	99%
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0	100%	100%
海南浪漫天缘海上旅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100%
保康三特九路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00%
南漳三特古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00%
崇阳三特雩水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100%	100%
钟祥大洪山旅游	4,750,000.00		4,750,000.00	4,750,000.00	95%	95%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荆楚风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51%	51%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00		
武汉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担保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合计	561,090,197.00	518,540,197.00	42,550,000.00	561,090,197.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874.00
广州白云山三特滑道有限公司		1,923,102.28		
合计		1,923,102.28		

(3)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2010年6月公司出资970万元收购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25%股权，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收购完成后公司对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原来的75%变更为100%。

(4)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2010年6月公司向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0年11月办理完毕，增资完成后咸丰三特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公司对其直接控股比例仍为100.00%。

3.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338,865.15	42,967,761.7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688.03	
合计	64,369,553.18	42,967,761.7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陕西华山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42,497,838.51	29,390,987.76
2. 珠海三新索道有限公司	2,019,725.78	2,133,476.16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3. 庐山三叠泉缆车有限公司		2,139,169.82
4. 海南三特索道有限公司	12,138,906.88	7,491,617.03
5. 海南陵水猴岛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3,805,876.92	1,794,552.98
6. 贵州三特梵净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1,835,071.86	
7. 华阴三特华山宾馆有限公司	1,987,571.20	
8.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874.00	17,958.00
合计	64,338,865.15	42,967,761.75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湖北柴埠溪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5,820.89	
随州大洪山旅业发展有限公司	-5,132.86	
合计	30,688.03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667,239.96	9,593,074.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61,828.85	428,204.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摊销等	741,205.32	637,376.3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6,333.34	1,093,187.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28.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380,680.61	32,560,946.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381,981.98	-42,967,761.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400.00	202,620.00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212,307.12	5,545,502.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034,342.62	59,109,590.81
其他	4,868.45	-64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36,389.95	66,158,171.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448,480.21	45,394,559.5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5,394,559.56	50,660,470.5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46,079.35	-5,265,910.96

（十二）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32,221.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666.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2,185.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767,740.7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8,934.80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3,609.46
合 计	-3,722,415.45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6%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9%	0.28	0.2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齐民、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丹军、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建新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杨红青、钟建兵签名并盖章的 2010 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司的原稿。
- 4、载有董事长齐民签名的 2010 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5、以上备查文件备查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法定代表人： 齐 民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